

股票代碼：8028



# 一〇七年度 年報

本年報相關內容請至以下網站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之電子書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黃豐年  
發言人職稱：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3)564-1888  
電子郵件信箱：fnhuang@psi.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戴文玲  
代理發言人職稱：財會處副處長  
電話：(03)564-1888  
電子郵件信箱：eunice@ps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路6號  
電話：(03)564-1888  
分公司地址：無  
電話：無  
工廠地址：竹科總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路6號  
竹科二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路8號3、4樓  
子公司竹科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路8號3樓  
子公司中華二廠：新竹市中華路六段1號  
電話：(03)564-1888  
(03)564-2188  
(03)518-202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李典易會計師、謝智政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psi.com.tw>

# 目 錄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1
<b>貳、公司簡介</b>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 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b>肆、募資情形</b>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b>伍、營運概況</b>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重要契約	81
<b>陸、財務概況</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93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9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一、財務狀況	95
二、財務績效	96
三、現金流量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2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b>玖、重大影響之事項</b>	10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 一、107 年度營業結果

民國 107 年昇陽半導體掛牌上市，也是昇陽半導體公司穩健成長的一年，公司在半導體中段製程服務持續強化，以及對於研發及產能投資的承諾，獲得國際級客戶的肯定，提供客戶穩定、信賴的製程服務。我們在中段製程服務不斷精進，持續打好基礎並建置成長的動能。

在電動車、工業自動化、綠能應用持續擴大趨勢下，國際 IDM 大廠持續增加委外產能，昇陽半導體續增加薄化製程產能，並且持續投入 25um、10um 超薄晶圓中段製程研發。再生晶圓因應先進半導體製程之需求，積極投入高規再生晶圓生產開發。微機電代工協助客戶開發聲學、光學、醫學感測器中段製程服務。

107 年上半年國內半導體產業所面臨的經營環境情勢頗佳。然而 107 年下半年受到中美貿易戰所帶來不確定的因素逐步升高，況且尚存在 Intel 處理器短缺、挖礦需求疲弱、智慧型手機成長動能減緩等利空影響，相對影響部分半導體產業。本公司在經營團隊的共同努力下達成下列的成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121,873	1,855,819	14.34%
營業毛利	720,946	607,476	18.68%
稅前淨利	276,125	224,940	22.7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2,634	167,109	39.21%
每股盈餘(元)	1.87	1.43	30.77%
資產報酬率	6.75%	6.41%	5.30%
負債比率	32.37%	43.44%	(25.48%)

## 二、108 年度經營計劃概要如下：

半導體事業處：

再生晶圓除加強海外客戶開拓外，並擴充產能及增加高規產品能力以符合客戶需求，同時提升製程自動化技術以降低成本及持續開發拋光及清洗技術。

晶圓薄化則持續因應國際級 IDM 客戶委外需求增加擴充產能外，並朝晶圓 25um 薄化製程、絕緣閘雙極電晶體(IGBT) 相關技術開發。

微機電則與客戶持續開發 1. 微光學元件製程：將以開發微透鏡及光學鍍膜，開發光學式指紋辨識、3D 光學感測器微機電元件。2. 生物晶片感測平台：將以微奈米結構感測平台，開發固定接合酵素、抗體或核酸技術，拓展無酵素葡萄糖感測及病毒檢測應用領域。

昇陽電池：

電池不斷電系統(UPS)、儲能系統(ESS)、高動力型儲能系統、電網級儲能系統之應用及與策略性供應商合作開發綠能應用系統，因應客戶的需求將擴充現有的產能；同時規劃引進策略性投資者積極擴大生產規模並整合自動化生產線以增加電芯品質之均勻度，以期大幅降低製造成本，亦將持續強化提升鋰鐵磷電池容量密度及產線自動化程度。

### 三、未來發展策略

因應未來產業發展趨勢，公司在技術研發、產能成長及新事業拓展三方面，同步積極規劃發展策略。

使用對環境衝擊較低的能源並且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為大勢所趨且刻不容緩，因此新能源、電動車(EV)、快速的發展，功率半導體急需發展新一代高效能材料，例如 SiC、GaN 等複合材料。昇陽半導體積極與客戶偕同開發相關中段薄化製程。新能源發展除了發電產電，維持電網穩定更是不容忽視，昇陽電池積極投入大型儲能系統設計研發。

在產能成長方面，昇陽半導體持續提升技術、擴充產能，隨著各區域市場發展及產業的成長，除持續改善暨有產線，並積極評估第二生產據點，以因應客戶需求。

在新事業拓展方面，因著半導體技術能更快速且精準檢驗的特性，在微機電(MEMS)生物檢測領域，公司積極開發微奈米結構感測平台，走出純代工服務商業模式，建立微奈米結構感測平台自有產品，拓展無醇素葡萄糖感測及病毒檢測等生醫應用領域。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08 年，受到中美貿易戰持續升級，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108 年全球貿易成長將不如 107 年表現，加上 107 年以來國際油價受到地緣政治紛擾而走高，帶動原物料價格維持高點，然油價缺乏經濟面支持，未來可能將逐步回落。其次，受到主要國家央行貨幣緊縮政策的力度比預期快，美元走強與借貸成本增加已經使得部分新興市場國家受到波及，新興市場恐再爆資金外逃潮，加劇金融市場波動。

綜合國際機構看法，部分認為全球經濟 108 年將與 107 年持平，如 IMF 及 OECD，但也有部分機構認為全球經濟表現將不如 107 年，由於台灣經濟與全球高度連動，特別是美、中兩大經濟體，同時亦為台灣最主要出口市場，其經濟成長率都將下滑，也使得台灣經濟表現受到考驗。另對於法規環境部分，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法規修正新訊，如公司法、勞動基準法及環保工安等相關法令之修正，以落實法規之遵循。

在產業競爭方面，本公司仍將審慎擴充產能，增進製程與品質的能力，擴大與競爭者的差距，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維繫於不斷創新及研發；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並維持競爭優勢及獲利能力，創造股東及員工最大利益。

尚祈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繼續給予經營團隊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負責人：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6年03月03日

###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86年03月	正式設立登記完成，額定資本額陸億陸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壹億陸仟伍佰萬元整。
86年06月	辦理現金增資肆億玖仟伍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陸億陸仟萬元。
87年01月	經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元整。
87年03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億貳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捌億捌仟萬元。
91年10月	減少資本額壹億參仟貳佰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柒億肆仟捌佰萬元。
93年11月	取得 TS16949 認證。
93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柒仟陸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玖億貳仟肆佰萬元。
100年07月	通過 ISO 14064-1 驗證。
101年10月	竹科二廠成立。
102年06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股本，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玖億參仟肆佰伍拾貳萬元。
102年07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捌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壹仟肆佰伍拾貳萬元。
102年08月	通過 CNS15506：2011 認證。
102年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股本，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壹億貳仟捌佰貳拾捌萬元。
103年07月	取得 IECQ QC 080000 認證。
103年10月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壹億陸仟捌佰貳拾捌萬元。
103年11月	股票公開發行。
103年12月	股票登錄興櫃。
104年07月	取得綠建築標章證書。
105年04月	取得台灣發明專利「晶圓通孔蝕刻劑及晶圓通孔蝕刻方法」。
105年11月	無醇素葡萄糖檢測晶片，榮獲學研新創獎。
106年02月	投資設立昇陽電池(股)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電池)，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
106年03月	取得台灣發明專利「晶圓厚度量測計算方法」。
106年07月	本公司以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將能源事業分割讓與子公司昇陽電池。
107年07月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股東會

審計委員會

稽核室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董事長

工安

總經理

法務



製造中心

製造處

工程處



事業中心

業務處

行銷企劃處



研發中心

先進技術開發處

研發處



品管中心

品保處



管理中心

財會處

人資處

資訊處

廠務處

資材處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工作執掌
稽核室	內部稽核與作業流程管理。
總經理室	市場策略整合、經營管理。
工安	內部安全、衛生、環保等評估並執行與稽核相關事宜。
法務	公司法務、合約、專利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管理。
製造中心	製造管理、製造產品工程、生產效率管理。
事業中心	新技術市場開發分析、銷售管理、業務開發、客戶服務與生產企劃。
品保中心	品質與可靠度技術發展管理。
研發中心	先進製程技術研發、特殊技術整合開發。
管理中心	綜理有關人力資源與組織發展、財務會計、服務與預算管理、採購與資材管理、資訊環境及應用系統之建置及維護、廠務系統等運籌管理。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

#### 1.董事資料(一)

108年03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任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真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楊敏聰	男	中華民國	86/02/20	3年	107/05/25	2,102,317	1.80	2,102,317	1.59	314,329	0.24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電機工程所博士 美商科磊台灣區總經理 生曜科技總經理	昇陽電池(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鄭文震	男	中華民國	89/04/12	3年	107/05/25	2,517,157	2.15	2,517,157	1.9	-	-	-	-	中興大學高教系學士	成和投資(股)公司董事 舜遠科技(股)公司董事 昇陽電池(股)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民合順投資 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3/06/26	3年	107/05/25	1,817,520	1.56	1,817,520	1.37	-	-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張耀仁	男	中華民國	107/05/25	3年	107/05/25	43,510	0.04	43,510	0.03	422,353	0.32	-	-	加州大學聖塔克魯斯分校企業管理系學士	發成生物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丁棟樑投資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2/06/30	3年	107/05/25	900,000	0.77	900,000	0.68	-	-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黃詩欽	女	中華民國	92/06/30	3年	107/05/25	3,056	0.00	3,056	0.00	0.00	-	-	-	台中商專企管科 彰化第一信用合作社辦事員	水沉香生化科技(股)公司 董事 昇陽電池(股)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安恩投資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8/06/24	3年	107/05/25	1,951,525	1.67	1,732,525	1.31	-	-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周神安	男	中華民國	98/06/24	3年	107/05/25	-	-	-	-	-	-	-	日本東京大學機械工程系碩 士 安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無	無	
董事	林國基	男	中華民國	104/05/26	3年	107/05/25	1,435,569	1.23	1,435,569	1.08	289,940	0.22	-	-	台灣大學機械系學士	登峰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昇陽電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任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吳伯志	男	中華民國	98/06/24	3年	107/05/25	512,984	0.44	592,984	0.45	261,511	0.20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吳鴻祺	男	中華民國	104/05/26	3年	107/05/25	-	-	-	-	-	-	-	-	美國 Boston University 財務金融碩士候選人 美國 Arthur D. Little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碩士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常務董事 中國輸出入銀行理事	和椿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融程電訊(股)公司薪酬委員 倍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獨立 董事	黃鴻隆	男	中華民國	107/05/25	3年	107/05/25	-	-	-	-	-	-	-	-	誠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財團法人彰化縣文化基金會監事 財團法人阿罩霧文化基金會董事 昭輝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利勤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林桓	男	中華民國	107/05/25	3年	107/05/25	-	-	-	-	-	-	-	-	美國德拉瓦州州律師 美國紐約州律師 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委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會執行秘書 行政院經建會法治協調服務中心副主任 中華航空監察人 兆豐金控董事 台朔航太董事兼代董事長 弘創創投董事	東吳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無	無

註：慧安(股)公司董事長、基康(股)公司董事長、慧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慧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裕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精通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康華國際生技(股)公司董事長、加爾發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亞洲立騰資本(股)公司監察人、亞洲立騰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公司董事長、一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清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裕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康華國際生技(股)公司董事長、亞洲立騰資本(股)公司監察人、亞洲立騰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公司董事長、錫安生技(股)公司董事長、金瑞醫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亞洲立騰資本(股)公司監察人、亞洲立騰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丁棟樑投資(股)公司	丁栢棕	55.00%
	丁金玉	15.00%
	黃詩欽	15.00%
	丁梁閃	15.00%
安思投資(股)公司	周神安	59.17%
	楊秋惠	34.17%
	周巽信	6.66%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張曾碧月	50.00%
	張耀仁	24.44%
	張耀陞	24.44%
	張文馨	1.1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 4.董事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須之國 家考試及格 證書之專 業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 司獨 立董 事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楊敏聰	-	-	✓	✓	-	-	✓	✓	✓	✓	✓	✓	✓	✓	0
鄭文震	-	-	✓	✓	-	-	✓	✓	✓	✓	✓	✓	✓	✓	0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耀仁	-	-	✓	✓	✓	✓	✓	✓	✓	✓	✓	✓	✓	-	0
丁棟樑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詩欽	-	-	✓	✓	-	✓	✓	✓	✓	✓	✓	✓	✓	-	0
安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神安	-	-	✓	✓	✓	✓	✓	✓	✓	✓	✓	✓	✓	-	0
林國峯	-	-	✓	✓	-	-	✓	✓	✓	✓	✓	✓	✓	✓	0
吳伯志	-	-	✓	✓	✓	✓	✓	✓	✓	✓	✓	✓	✓	✓	0
吳鴻祺	-	-	✓	✓	✓	✓	✓	✓	✓	✓	✓	✓	✓	✓	0
林桓	✓	-	✓	✓	✓	✓	✓	✓	✓	✓	✓	✓	✓	✓	0
黃鴻隆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

- 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03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註1)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吳伯志 (註1)	男	中華民國	104/06/11	592,984	0.45	261,511	0.20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總經理	蔡幸川 (註1)	男	中華民國	107/08/01	90,000	0.07	-	-	-	-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機械工程系碩士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機械工程所博士 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公司處長 華亞科技(股)公司特別助理 南亞科技(股)公司處長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執行副總裁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潘成龍 (註2)	男	中華民國	107/08/01	257,111	0.19	148,000	0.11	-	-	大同大學工業設計系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晶圓再生處處長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廖學專 (註2)	男	中華民國	107/08/01	232,000	0.18	9,000	0.01	-	-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碩士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晶圓整合處處長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黃豐年 (註2)	男	中華民國	107/08/01	75,000	0.06	62,410	0.05	-	-	北京大學營方略高級研修班結業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科學系 原瑞電池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財務行政處處長	無	無	無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黃通綱(註3)	男	中華民國	107/10/05	15,000	0.01	-	-	-	-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所碩士 艾克爾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International rectifier 處長 台灣英飛凌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
會計主管	戴文玲	女	中華民國	103/04/15	87,000	0.07	-	-	-	-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
財務主管	葉慧嫻	女	中華民國	104/07/16	34,012	0.03	29,000	0.02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鴻友科技(股)公司專員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課副理	無	無	無	無	-
稽核主管	林世凱	男	中華民國	104/04/14	-	-	-	-	-	-	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班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電腦稽核 -翔鼎先進光罩(股)公司內部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

註 1：吳伯志於 107 年 08 月 01 日退休，經董事會決議由蔡章川擔任總經理職務。

註 2：潘成龍、廖學專、黃豐年於 107 年 08 月 01 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 3：黃通綱於 107 年 10 月 05 日升任副總經理。

三、最近年度支付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C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A、B、C、D、E、F及C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5)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6)	業務執行費用(D)(註7)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C)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長	楊敏聰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鄭文震				本公司											
董事	林國峯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吳伯志(註1)				本公司											
董事	張耀仁(註2)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耀仁	6,906	30	7,467	178	7.33	0	0	0	0	0	0	0	0	7.33	無
董事	丁棟柱投資(駝)公司 代表人：黃詩欽															
董事	安恩投資(駝)公司 代表人：周神安															
獨立董事	吳鴻祺															





###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鄭文震、林國峯、張耀仁、吳伯志、吳鴻祺、蘇瓜藤、游建財、黃鴻隆、林桓、丁棟樑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黃詩欽、安恩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周神安、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鄭文震、林國峯、張耀仁、吳伯志、吳鴻祺、蘇瓜藤、游建財、黃鴻隆、林桓、丁棟樑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黃詩欽、安恩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周神安、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楊敏聰	楊敏聰	楊敏聰	楊敏聰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人	13 人	13 人	13 人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4)		獎金及特 支費等(C)(註5)		員工酬勞金額(D) (註6)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吳伯志(註1)													
總經理	蔡幸川(註1)													
副總經理	黃豐年(註2)	5,744	5,744	2,762	2,762	4,347	4,347	6,047	0	6,047	0	9.50	9.50	無
副總經理	潘成龍(註2)													
副總經理	廖學專(註2)													
副總經理	黃通網(註3)													

註1：蔡幸川於107年07月01日升任為執行副總經理。吳伯志於107年08月01日退休，經董事會決議由蔡幸川擔任總經理職務。

註2：黃豐年、潘成龍、廖學專於107年08月01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3：黃通網於107年10月05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4：退職退休金係107年度退休金之提撥。

註5：此費用包含公司配車費用。

註6：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已於108年0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按過去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副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黃豐年、廖學專、黃通網	黃豐年、廖學專、黃通網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蔡幸川、潘成龍	蔡幸川、潘成龍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吳伯志	吳伯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人	6 人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註4)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註1)	吳伯志	-	6,971	6,971	3.51
	總經理(註1)	蔡幸川				
	副總經理(註2)	潘成龍				
	副總經理(註2)	廖學專				
	副總經理(註2)	黃豐年				
	副總經理(註3)	黃通網				
	會計主管	戴文玲				
	財務主管	葉慧嫻				

註1：蔡幸川於107年07月01日升任為執行副總經理。吳伯志於107年08月01日退休，經董事會決議由蔡幸川擔任總經理職務。

註2：潘成龍、廖學專、黃豐年於107年08月01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3：黃通網於107年10月05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4：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已於108年0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按過去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酬金總額 (註)	占稅後純益比 例(%)	酬金總額 (註)	占稅後純益比 例(%)
董 事	10,255	6.14	14,581	7.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註)	6,747	4.04	18,900	9.50

註：薛清水於106年07月03日因分割而轉任至子公司昇陽電池。

蔡幸川於107年07月01日升任執行副總經理。

吳伯志於107年08月01日退休，經董事會決議由蔡幸川擔任總經理職務。

黃豐年、潘成龍、廖學專於107年08月01日升任副總經理。

黃通綱於107年10月05日升任副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明訂公司章程內，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始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本公司董事會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之運作，對於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適時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2)	備註
董事長	楊敏聰	11	0	100.00	連任(註1)
董事	鄭文震	11	0	100.00	連任(註1)
董事	丁棟樑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詩欽	7	4	63.64	連任(註1)
董事	安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神安	2	9	18.18	連任(註1)
董事	林國峯	11	0	100.00	連任(註1)
董事	張耀仁	5	0	100.00	卸任
董事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6	0	100.00	新任(註1)
董事	吳伯志	6	0	100.00	新任(註1)
獨立董事	吳鴻祺	11	0	100.00	連任(註1)
獨立董事	蘇瓜藤	3	2	60.00	卸任
獨立董事	游建財	5	0	100.00	卸任
獨立董事	黃鴻隆	4	2	66.67	新任(註1)
獨立董事	林桓	6	0	100.00	新任(註1)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相關議案，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事項之議案如下：

(1)107 年 05 月 11 日董事會審查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本案採逐一表決，並委由游建財獨立董事為代理主席主持會議，除涉及自身利益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A.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設立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權。

B.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2)執行情形評估

A.已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投保董事責任保險，可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強化董事會職能。

B.本公司已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茲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C.獨立董事定期覆核內部稽核單位提供之稽核報告，實際掌握公司運作情形。

註1：本公司於107年05月25日股東常會完成第八屆董事改選，任期自107年05月25日至110年05月24日止。

註2：107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十一次【A】。董事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鴻祺	10	0	100.00	連任(註)
獨立董事	蘇瓜藤	2	2	50.00	解任(註)
獨立董事	游建財	4	0	100.00	解任(註)
獨立董事	林桓	5	1	83.33	新任(註)
獨立董事	黃鴻隆	4	2	66.67	新任(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07/03/07	第七屆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決議通過	無



	第二十一	106 年度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4/13	第七屆 第二十二次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決議通過	無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專案服務及 105 年暨 106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之會計師報酬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4/25	第七屆 第二十三次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5/11	第七屆 第二十四次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6/15	第八屆 第一次	訂定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7/02	第八屆 第二次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決議通過	無
107/07/30	第八屆 第三次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至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決議通過	無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決議通過	無
107/08/10	第八屆 第四次	107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107/11/12	第八屆 第五次	107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108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決議通過	無
107/12/26	第八屆 第六次	108 年主要資本支出預算案	決議通過	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做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107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註：本公司於107年05月25日股東常會完成第二屆獨立董事改選，任期自107年05月25日至110年05月24日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亦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於本公司外部網頁充分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均可反映意見，並獲妥善處理。 為降低公司訴訟風險及成本，並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內部設有專職法務單位，並聘請外部專業法律顧問，依內部處理程序處理法務訴訟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法定期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等內部控制制度，並依規定程序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依法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建立相關控管於內部控制制度-管理性控制作業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含短線交易)」，以為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並依其規範選任董事，董事會成員背景包含財務、會計、產業、商務、管理等，並有一席女性董事成員，已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目前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建置相關機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本公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另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設有內部輪調制度符合獨立性原則，並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簽證相關費用外，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條件。	未來將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建置相關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兼職單位及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各權責單位處理與投資人、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溝通事宜。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	√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psi.com.tw">http://www.psi.com.tw</a> )，定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有專人維護更新。 (二)本公司依工作職掌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度，另股東會及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亦定期於公司網站更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及提供良好的教育訓練，且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等，有關本公司員工權益等，詳細內容請詳貳、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p> <p>2.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與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銀行、員工、客戶、供應商等與公司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p>3.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財會主管、稽核主管會不定期進修，涵蓋公司治理及相關技能之課程，並已依主管機關規定將進修情形申報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及各項政策推動，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p> <p>5.保護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購買產品責任險，且對客戶設有專責單位負責，以確保即時回覆客戶的需求及權益。</p> <p>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替董事及重要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以配合公司治理，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並已將上述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非為公司治理評鑑之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鴻祺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黃鴻隆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林 桓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為 107 年 06 月 05 日至 110 年 05 月 24 日，而 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鴻棋	7	0	100.00%	連任(註 1)
委員	黃鴻隆	2	2	50.00%	新任(註 1)
委員	林 桓	4	0	100.00%	新任(註 1)
召集人	游建財	3	0	100.00%	卸任(註 2)
委員	蘇瓜藤	3	0	100.00%	卸任(註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於 107 年 05 月 25 日股東常會當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並於 107 年 06 月 05 日經董事會委任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

註 2：於 107 年 05 月 25 日任期屆滿卸任。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依此守則履行社會責任，檢討實施成效。</p> <p>(二)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已設置管理處為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授權管理處主管處理遵循董事通過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四)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員工獎懲辦法、員工守則、績效考核作業辦法、在職進修及人才培訓作業辦法等，適時將企業社會責任訓練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建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規劃舉行相關教育訓練。</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積極回收再利用廢木棧板以及包裝材料，達到廢棄物減量的目的。</p> <p>(二)本公司已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因廢水及固定污染物排放種類未達規模，故不須設置環境專責單位，惟有關環境維護管理皆有指派專人負責。</p> <p>(三)本公司已通過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及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積極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逐區汰換電管，改為LED燈管、表單電子化、紙張回收利用、公共區午休一率熄燈、鼓勵同仁少搭電梯等，降低生產對環境的影響。</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p>	<p>√</p>	<p>√</p>	<p>(一)本公司遵守勞基法等相關勞動</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法規，並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設立申訴管道，員工隨時可透過口頭或書面之方式向直屬主管、相關人員或相關事項主管機關反映意見，並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為確保員工人身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針對新進人員及員工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公司定期舉辦季會且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讓員工了解公司營運及建立勞資雙向溝通的管道。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透過健全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使員工進入本公司後，除了享有健全的勞工福利及生活保障，更致力於員工的教育訓練，使員工生涯規劃能與公司未來發展充分結合。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回饋處理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利用客觀的方法、縱合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及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程序，與供應商往來前規定廠商必須提供「環境危害物質符合限值要求承諾書」並對環安衛系統予以評鑑。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	√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訂單中，註明請配合本公司推行「環安衛暨能源管理系統」之要求支持節能減碳理念及遵循承攬商安全衛生規範；並且不使用有害物質、不使用衝突金屬及承諾遵守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ICC)所制定的行為守則，雖未明文規範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惟本公司仍可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未來將依實際運作情形持續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目前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聘用身心障礙人士，增加就業機會，目前共計六位。 2.本公司已投保公共意外險、員工團體保險。 3.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4.本公司設有環安單位負責安全衛生法令之執行管控，定期舉辦員工身體健康檢查且設有員工餐廳提供膳食餐點。 5.本公司不定期參與、贊助社會公益，善盡企業經營之義務及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否</p> <p>否</p> <p>否</p>	<p>(一)本公司深信「誠信經營」，才得以使公司永續經營。為落實「誠信經營」並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期許並要求公司成員(包括董事、公司管理階層及公司同仁)，積極落實執行。</p> <p>(二)「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於內部規章、公司內部網站揭露，作為實行誠信經營守則之依歸。</p> <p>(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除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之禁止、防範方案及其處理程序，提供正當檢舉管道、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外，並不定期宣導，以強化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否</p> <p>否</p> <p>否</p> <p>否</p>	<p>(一)本公司將透過法務單位將誠信經營政策之精神落實於契約中，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條規定之。</p> <p>(二)本公司董事會授權法務部負責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制定及執行；並由稽核室，依權責監督及查核道德誠信經營之遵循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一條規範有關利益衝突之自律行為及陳報管道。</p> <p>(四)本公司為達成誠信透明的原則，會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配合法令的異動修改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制制度，並依據所訂定之規定執行。內部稽核人員得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不誠信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應立即通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並配合年度稽核計畫了解公司整體落實情形。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向員工宣導相關法令規範與防範內線交易，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與防範不誠信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中明訂檢舉獎金及檢舉管道及受理程序。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中明訂受理檢舉程序及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三)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明訂公司應對檢舉人以書面聲明予以承諾保護免受不當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持續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一向秉持著廉潔、透明、負責的態度經營，制定以誠信為基礎的政策，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董事、經理人及受僱員工不論於對內或對外執行業務時皆代表本公司誠信經營之象徵。本公司對外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皆揭露誠信經營守則遵循情形。 (二)本公司董事會確切落實董事利益回避之制度。 (三)本公司會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擬定本公司之相關管理辦法。 (四)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相關法令及規範，以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目前均已揭露於公司網頁之公司治理專區，此外，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中亦揭露相關規章，可至本公司網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公司網頁亦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規章，及即時揭露重大訊息，盡心維護投資大眾及股東知的權利。
- 2.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 (1)內部稽核師證照：財會處一人、稽核室一人。
  - (2)國際電腦稽核師證照：稽核室一人。
  - (3)國際金融稽核師證照：稽核室一人。
  - (4)投信投顧業務員證照：稽核室一人。
- 3.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楊敏聰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小時
董事	鄭文震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小時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林國峯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 小時
董事	吳伯志	107/09/20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鏈管理	3 小時
		107/12/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委請會計師「財務報表核閱」相關配合事項研討	3 小時
		107/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共同正犯」、「教唆犯」及「幫助犯」等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小時
		107/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各項員工獎酬制度對企業之稅影響與運用實務	3 小時
法人董事代表人	周神安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 小時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詩欽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	3 小時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張耀仁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 小時
獨立董事	黃鴻隆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 小時
獨立董事	林桓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小時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3 小時
獨立董事	吳鴻祺	107/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高峰】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遵行與監督董事義務	6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 小時
		107/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	戴文玲	107/09/03	理律法律事務所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實務影響研討會	3.5 小時
		107/09/25 ~ 107/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小時
		107/11/29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美中貿易戰之衝擊與全球稅務規劃新趨勢研討會	3 小時
稽核主管	林世凱	107/05/28	內部稽核協會	營業秘密法與競業禁止案例分析	6 小時
		107/09/28		財務報表的閱讀分析與運用	6 小時
		107/10/01		從招募到離職：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	6 小時
財務主管	葉慧嫻	107/01/03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股務實務、全球反避稅入法現況與移轉訂價趨勢座談會	3 小時
		107/09/03	理律法律事務所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實務影響研討會	3.5 小時
		107/11/29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美中貿易戰之衝擊與全球稅務規劃新趨勢研討會	3 小時

#### 4.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情形

本公司為使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有所依循，特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作業」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並公佈揭露於本公司內部網站，以使全體同仁對於本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之處理與控管有所依循，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如下。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2018/1/1-2018/12/31)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107/01/25	第七屆 第二十次 董事會	1. 一百零六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數額案。 2. 擬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及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案。
107/03/07	第七屆 第二十一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 本公司擬改選董事案。 6. 擬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案。 7. 擬請股東常會討論同意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案。 8. 擬召開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 9. 擬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及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10. 擬通過一百零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7.04.13	第七屆 第二十二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2. 擬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3.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4. 擬通過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專案服務及一百零五年暨一百零六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之會計師報酬案。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6號「租賃」影響之初步評估及導入計劃報告案。 6. 增列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7. 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8. 增加第八屆董事選舉席次案。 9. 變更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授權高階管理階層案。
107.04.25	第七屆 第二十三次 董事會	1. 擬辦理續保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2.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
107.05.11	第七屆 第二十四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六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七年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案。 4. 擬修訂「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 5. 本公司一百零七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107.06.05	第八屆	1. 本公司新任董事長選任案。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一次 董事會	2.擬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3.擬訂定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107.07.02	第八屆 第二次 董事會	1.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107.07.30	第八屆 第三次 董事會	1.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 2.董事報酬案。 3.擬通過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6 號「租賃」導入計畫及控管執行進度報告案。 4.擬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七年度至一百零九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5.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107.08.10	第八屆 第四次 董事會	1.本公司一百零七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擬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案。 3.擬變更本公司經濟部公司印鑑保管人案。 4.擬變更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監督與控制之高階主管人員。
107.11.12	第八屆 第五次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擬通過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6 號「租賃」導入計畫及控管執行進度報告案。 3.擬提議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07.12.26	第八屆 第六次 董事會	1.擬訂本公司一百零八年度營運計畫案。

## 2.股東會決議執行情形

股東會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〇七年 股東常會 107/05/25	承認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照案通過。
	承認一百零六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照案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董事改選案。	完成第八屆董事改選，任期自 107 年 05 月 25 日至 110 年 05 月 24 日止。
	同意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案。	照案通過。
	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照案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	謝智政	107.01.01~107.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1,600	600	2,2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	1,600	0	0	0	600	600	107.01.01~107.12.31	非審計公費主要為稅務查核申報及其他諮詢。
	謝智政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楊敏聰	-	-	-	-
董事	鄭文震	-	-	-	-
董事	丁棟樑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詩欽	-	-	-	-
董事	安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神安	-	-	(255,000)	-
董事	林國峯	-	-	-	-
董事	張耀仁 (107.05.25 卸任)	-	-	-	-
董事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耀仁 (107.05.25 新任)	-	-	-	-
董事	吳伯志 (1070.5.25 新任)	80,000	-	-	-
獨立董事	吳鴻祺	-	-	-	-
獨立董事	蘇瓜藤 (107.05.25 卸任)	-	-	-	-
獨立董事	游建財 (1070.5.25 卸任)	-	-	-	-
獨立董事	黃鴻隆 (107.05.25 新任)	-	-	-	-
獨立董事	林桓 (107.05.25 新任)	-	-	-	-
總經理	蔡幸川 (107.08.01 升任總經理)	80,000	-	5,000	-
副總經理	潘成龍 (107.08.01 升任副總經理)	70,000	-	-	-
副總經理	廖學專 (107.08.01 升任副總經理)	70,000	-	-	-
副總經理	黃豐年 (107.08.01 升任副總經理)	70,000	-	-	-
副總經理	黃通綱 (107.10.05 新任)	-	-	-	-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處長	彭臣揚 (107.03.31 卸任)	(8,000)	-	-	-
會計主管	戴文玲	45,000	-	-	-
財務主管	葉慧嫻	25,000	-	-	-
大股東	美商應用材料(股)公司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0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美商應用材料(股)公司 代表人：DICKERSON GARY E	15,227,273	11.50	-	-	-	-	無	無	-
新安開發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江書娟	3,832,535	2.89	-	-	-	-	無	無	-
張肇民(註)	2,888,141	2.18	458,277	0.35	-	-	民合順 投資有 限公司	張肇民與該 公司董事長 為父子關係	-
鄭文震	2,517,157	1.90	-	-	-	-	無	無	-
楊敏聰	2,102,317	1.59	-	-	-	-	無	無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盧明光	1,956,000	1.48	-	-	-	-	無	無	-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耀仁	1,817,520	1.37	-	-	-	-	張肇民	該公司董事 長與張肇民 為父子關係	-
	43,510	0.03	422,353	0.32	-	-	張肇民	與張肇民 為父子關 係	-
安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神安	1,732,525	1.31	-	-	-	-	無	無	-
丁栢棕	1,469,690	1.11	-	-	-	-	無	無	-
林國峯	1,435,569	1.08	-	-	-	-	無	無	-

註：股東張肇民先生於103年01月逝世，惟其所持有股數尚未完成分配，故未變更股東名冊。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25,100	71.51	3,030	8.63	28,130	80.14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6年03月	10	66,000	660,000	16,500	165,000	現金設立	無	註1
86年06月	10	66,000	660,000	66,000	660,000	現金增資 495,000仟元	無	註2
87年03月	12	110,000	1,100,000	88,000	880,000	現金增資 220,000仟元	無	註3 註4
91年10月	—	110,000	1,100,000	74,800	748,000	減少資本 132,000仟元	無	註5
93年11月	11	110,000	1,100,000	92,400	924,000	現金增資 176,000仟元	無	註6
102年06月	10	110,000	1,100,000	93,452	934,52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10,520仟元	無	註7
102年08月	11	200,000	2,000,000	111,452	1,114,520	現金增資 180,000仟元	無	註8 註9
102年12月	10	200,000	2,000,000	112,828	1,128,28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13,760仟元	無	註10
103年10月	51	200,000	2,000,000	116,828	1,168,280	現金增資 40,000仟元	無	註11
107年07月	24.6	200,000	2,000,000	132,408	1,324,080	現金增資 155,800仟元	無	註12

註1：86年03月03日(86)園商字第03691號。

註2：86年06月25日(86)園商字第12733號。

註3：87年01月08日(87)園投字第00764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440,000仟元。

註4：87年03月12日(87)園商字第05498號。

註5：91年07月17日台財證一字第0910139697號(91年10月24日(91)園商字第250718號)。

註6：93年06月15日台財證一字第0930126884號(93年11月24日(93)園商字第0930032881號)。

註7：102年06月17日(102)園商字第1020017445號。

註8：102年05月21日園投字第1020014869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900,000仟元。

註9：102年08月06日(102)園商字第1020023675號。

註10：102年12月09日(102)園商字第1020037416號。

註11：103年10月27日竹商字第1030031283號。

註12：107年07月20日竹商字第1070021327號。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2,408,000	67,592,000	200,000,000	屬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08年03月2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 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1	15	65	18	14,548	14,647
持有股數	99,000	3,777,000	15,596,560	17,210,276	95,725,164	132,408,000
持有比率	0.07%	2.85%	11.78%	13.00%	72.30%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普通股

108年03月26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046	152,339	0.12%
1,000 至 5,000	6,361	13,007,415	9.82%
5,001 至 10,000	1,001	8,161,040	6.16%
10,001 至 15,000	325	4,147,160	3.13%
15,001 至 20,000	234	4,314,528	3.26%
20,001 至 30,000	202	5,104,461	3.86%
30,001 至 40,000	100	3,525,736	2.66%
40,001 至 50,000	76	3,509,996	2.65%
50,001 至 100,000	122	8,595,001	6.49%
100,001 至 200,000	83	11,455,697	8.65%
200,001 至 400,000	57	16,201,027	12.24%
400,001 至 600,000	21	10,036,718	7.58%
600,001 至 800,000	3	1,950,511	1.47%
800,001 至 1,000,000	1	900,000	0.68%
1,000,001 以上	15	41,346,371	31.23%
合計	14,647	132,408,000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8年03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商應用材料(股)公司		15,227,273	11.50
新安開發事業(股)公司		3,832,535	2.89
張肇民(註)		2,888,141	2.18
鄭文震		2,517,157	1.90
楊敏聰		2,102,317	1.59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1,956,000	1.48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1,817,520	1.37
安思投資(股)公司		1,732,525	1.31
丁栢棕		1,469,690	1.11
林國峯		1,435,569	1.08

註：股東張肇民先生於103年01月逝世，其所持有股數尚未完成分配，故未變更股東名冊。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0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美商應用材料(股)公司	The Vanguard Group( 6.7%) BlackRock, Inc. ( 6.3%)
新安開發事業(股)公司	江書娟(0.05%)
民合順投資有限公司	張曾碧月(50%)、張耀仁(24.44%)、張耀陞(24.44%)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盧明光(2.16%)、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3.73%)、弘茂投資(股)公司(1.78%)
安思投資(股)公司	周神安(59.17%)、楊秋惠(34.17%)、周巽信(6.66%)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0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6.64%)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6.64%)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52
	最低	未上市/櫃	26.2
	平均	未上市/櫃	36.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3.70	16.91
	分配後	12.40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6,828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43
		追溯調整後	1.4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6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本利比		(註)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註：107 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並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當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含）。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擬議分配之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710,56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38,249,920
重編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6,960,489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14,81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7,475,300
加：一百零七年度稅後淨利	232,633,72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3,263,373)
可供分配盈餘	266,845,652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	(211,852,8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4,992,852

說明：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之所屬年度係為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議全數配發現金股利，並無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至十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上述公司章程規定比例提供員工及董事酬勞，帳列當期費用項下，員工酬勞金額 56,001 仟元、董事酬勞金額 7,467 仟元。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故無需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年0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107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決議 配發數	財務報告帳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56,001	56,001	0	無

項目	董事會決議 配發數	財務報告帳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無
董事酬勞	7,467	7,467	0	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有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財務報告帳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31,387	31,387	0	無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無
董事酬勞	5,231	5,231	0	無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業經 107 年 03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別配發現金酬勞 31,387 仟元及 5,231 仟元，酬勞分派與 106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並於 107 年全數發放完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晶圓製程服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包含提供晶圓再生、晶圓薄化及微機電中段製程之代工服務，終端產品主要應用於半導體晶圓代工廠、消費型、工業用電子產品及汽車等電子元件；而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電池)，主要從事鋰電池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鋰電池產品包括電池芯製作及電池組，主要應用於儲能及動力領域。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		1,711,395	92.22	2,001,885	94.35
鋰電池產品		144,424	7.78	119,988	5.65
合計		1,855,819	100.00	2,121,873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半導體晶圓代工	晶圓再生	6吋、8吋、12吋晶圓再生	IC 製造廠用於機台測試及製程參數驗證	
		再生先進玻璃基材	IC 玻璃元件製造廠用於各種製程品質驗證	
		8吋薄測試晶圓	IC 製造廠用於各種製程薄膜品質驗證	
		其他(晶圓清洗、晶片盒清洗等服務)	IC 製造廠用於機台測試、晶圓包裝	
	晶圓薄化	6吋、8吋晶圓薄化	消費及工業用電子產品、車用及航太用之	
		晶圓正背面金屬製程	電源管理功率、醫療及光電相關光電半導體元件。	
		晶圓測試、晶粒切割		
	微機電中段製程	8吋微機電加速度計、麥克風、PZT 麥克風、壓力、距離、光學、奈米金感測晶片、生醫等感測器微機電產品晶圓	互補半導體晶圓廠與封裝廠之微機電中段製程，協助生物晶片感測平台、細線寬貴金屬、光學膜、黑光阻金屬圖型化製程、玻璃、石英、氮化鋁硬脆晶圓薄化、雷射鑽孔製程、微機電感測平台製程開發、半導體晶圓接合製程技術開發、高深度凹槽金屬化圖型製程等關鍵製程技術開發，並整合公司晶圓再生、晶圓薄化核心技術，提供客戶輕、薄、短、小感測器來建構 IOT 生態。	
	鋰電池	儲能型鋰電池	UPS 及儲能鋰鐵電	供即時備載容量家用儲能、大型儲能系

產品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產品	動力型鋰電池	池	統、工業用不斷電系統及小型移動式電源等
		儲能鋰電池組 動力鋰電池組	動力型產品、電動機車及電動巴士、自動化無人搬運車(AGV)等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矽晶圓內部銅汙染去除
- (2)紅外線用途晶片之研磨、拋光及清洗製程。
- (3)高功率用途晶片(GaN, SiC 等)之研磨、拋光及清洗製程。
- (4)1.5 mil 超薄晶片
- (5)可焊性正面金屬無電化學電鍍
- (6)生物晶片感測平台、植入式生物醫療電子器材
- (7) PZT MEMS 微機電感測平台製程開發
- (8)貴金屬、光學膜、黑光阻金屬圖型化製程
- (9) TSV(Through-Si-Via) Via Last 製程開發
- (10)微光學(Micro Optics)元件製程開發
- (11) Si-C 負極材料開發
- (12)超低溫(<-30°C)電芯開發
- (13)奈米碳管電芯開發應用
- (14)方型電池開發
- (15)鈦鋰酸電池
- (16)石墨烯電芯開發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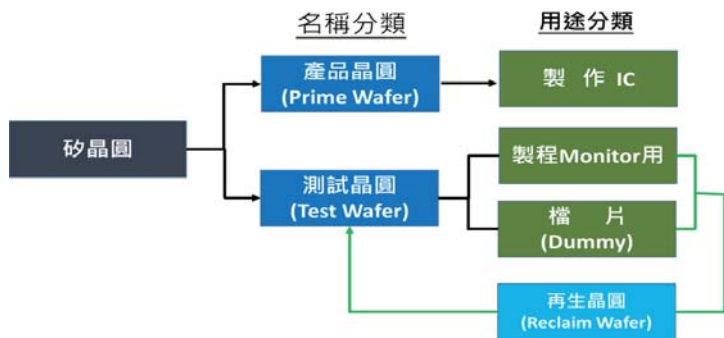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產業分別為半導體產業及鋰電池產業，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包含晶圓再生、晶圓薄化及微機電中段製程之代工服務；鋰電池產品則以儲能鋰電池組及動力鋰電池組應用為主，以下分別就再生晶圓、產品晶圓薄化、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與儲能鋰電池等四個主要服務項目介紹。

##### (1)晶圓再生代工服務

在矽晶圓的分類上，可依尺寸大小或使用特性而有不同的區分方式，而因應大尺寸化的趨勢，12 吋矽晶圓已是目前的主流產品，若依其性質可分為二大類(如下圖所示)，亦即產品晶圓及測試晶圓。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測試晶圓(Test Wafer)其用途在監控制程的穩定性。其種類可再分為製程Monitor用與檔片(Dummy)。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之一為提供半導體廠晶圓再生之服務。根據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SEMI)調查預測，2018 年全球再生晶圓之市場來到 6.03 億美元，其中 12 吋再生晶圓占市場銷售額 75.8%。SEMI 預估，至 2019 年晶圓再生市場市場規模將為 5.94 億美元。主要是因預計半導體市場 2019 年微幅調整，預估 2020 將重回成長。

晶圓再生市場的成長，與晶圓投片量(Wafer Start)及晶圓代工廠產能利用率有密切相關。台灣為全球半導體製造業的主要生產基地，有最具競爭力的 12 吋晶圓廠。據 SEMI 報告指出，台灣半導體產業整體產能全球市占率將逾 20%，於 2018 年正式超越日本，成為全球最大製造重心。隨著 IDM 大廠轉型至 Fab-lite (輕晶圓廠) 或者 Fabless(無晶圓廠)的營運模式，對於先進晶圓代工廠的需求也日益增高，本公司業務亦隨客戶對再生晶圓需求同步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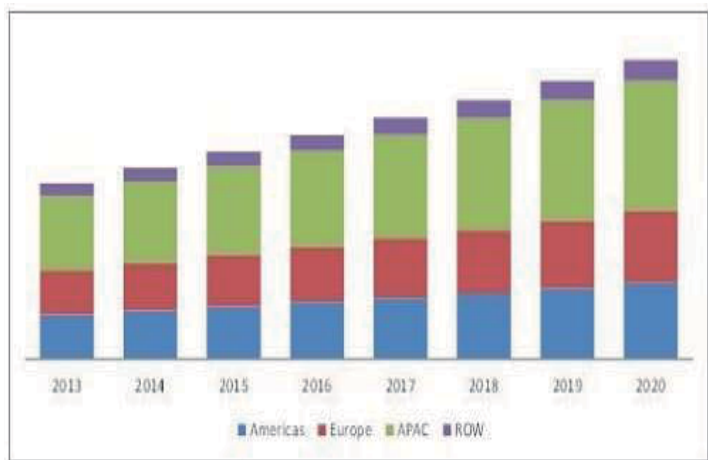
此外，中國積極投資半導體市場，數家台灣半導體業者亦通過申請赴陸設廠，12 吋晶圓的產能將逐步放大。據 SEMI 指出，中國的產能將於 2019 年由目前全球 12% 的產能佔有率提升至 19%。中國並沒有 12 吋再生晶圓的技術與廠商，赴陸的台灣半導體業者亦傾向於與過去長期配合的再生晶圓廠商維持合作關係，昇陽已持續進行業務接觸與合作，這是未來晶圓再生業務另一個成長的動能，預估在 2019 年會有明顯的成長。

## (2) 晶圓薄化代工服務

晶圓薄化位於半導體製程之中段，係指從介於前段(Front-Side)和後段(Back-Side)製程中又有一群新興技術成型，包含晶圓凸塊技術(Wafer bumping)、WLP(如 Fan out WLP、WLCSP、3D WLP、WL optics 等)以及 3D IC 等，其中用到的技術有黃光製程、晶圓薄化、晶背研磨、晶背金屬鍍膜與 TSV 等，若以整條 IC 供應鏈來看(含 IDM 產值及委外代工產值)，IC 設計加晶圓廠產，產值超過 5,000 億美元，約占整個供應鏈 90%，後段占約 9%，中段占超過 1%，以中段製程服務的市場趨勢來說，近年隨著消費性電子產品

市場大幅成長以及視窗作業系統更新帶動電腦系統升級，電源管理 IC 及分離式元件之需求大幅增加，相關之代工產能需求亦大幅成長，且伴隨著如 NXP、Nexperia、Ampleon、Infineon、TI 及 On-Semi 等 IDM(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大廠釋出產能轉以 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生產外，多數設計公司均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因此兩岸之類比元件晶圓廠及代工廠之產量需求亦大幅增加，預計於 2020 年將成長到 368.6 億美元。因產品特性之故，此類消費性產品背面亦需減薄及金屬鍍膜等代工服務，故孕育而生增加許多中後段製程代工廠。

功率半導體元件是實現電能傳輸轉換及最佳控制之關鍵零組件，不但提昇工業生產效率、產品品質和產品性能，且大幅度節約電能、降低原材料消耗。面對能源需求不斷攀升，功率半導體元件能強化電子裝置電源供應的能源效率。面對需求日益提升之再生能源應用方面，功率半導體元件的應用則有助於電力之充分利用，並儘量減少能源在傳送過程中的損失。因此，世界各國的節能減碳政策推動著功率半導體元件的市場不斷增長。具矢野經濟研究所調查，功率半導體全球市場(以廠商出貨為基礎)今後將由家電、下世代汽車(電動車、混合能源車)、新能源產業機器、工廠設備等之需求主導，預計 2020 年將達 294.5 億美元。



【資料來源：Electronics Industry Market Reserch and Knowledge Netwo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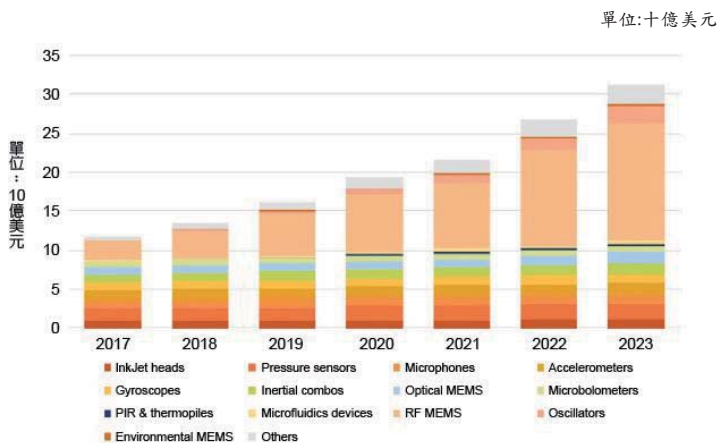
### (3)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

微機電系統發展可分成感測器(sensor)及致動器(actuator)，其中，感測器又可分为「光感測器」(CMOS)及「非光感測器」兩類，光感測器市場中，影像感測器占九成；非光感測器則為壓力感測器、溫度感測器、運動感測器、重力感測器及加速度感測器等，致動器則有自動對焦器。感測器已應用到人類生活、生產的各個方面，如智慧醫療和健康監護、汽車和車聯網、智慧電



網、智慧製造、軍事等。以可穿戴設備為例，據全球居領先地位的關鍵資訊、產品、解決方案和服務供應商 IHS 的資料顯示，單個可穿戴設備所用感測器的平均數量將從 2013 年的 1.4 顆增長為 2019 年的 4.1 顆，總出貨量將從 6700 萬顆上升至 4.66 億顆。另根據法國市場研究機構 Yole Développement 預測，處於成長階段之 MEMS 市場在未來會有更佳表現，自 2018 年至 2023 年呈逐年增加趨勢，2019 年達 160 億美元，至 2023 年突破 310 億美元，複合年均成長率達 67%。

【2018-2023 年 MEMS 市場預估】



【資料來源：Yole Développement (2018/5)】

近年來，微機電感測器開始蓬勃發展，並且大量地被應用在行動裝置上，也因為感測元件的輕薄及成本效益嚴格被要求，有越來越多的機會被產生出來。其中，微機電光學感測器多層光學金屬膜圖型化的需求也跟著科技發展而逐漸升溫，由於貴金屬、光學膜、特殊濕蝕刻製程無法在半導體晶圓廠 (Foundry) 或是封裝測試廠 (Assembly house) 中被採用，因此在微機電感測器與相關平台開發上，亟需一可串聯上游、下游的關鍵角色，來提供感測器與相關平台開發上更多的製程彈性與可能性。未來在微機電感測器與相關平台開發上，已經逐漸邁向少量、多樣的應用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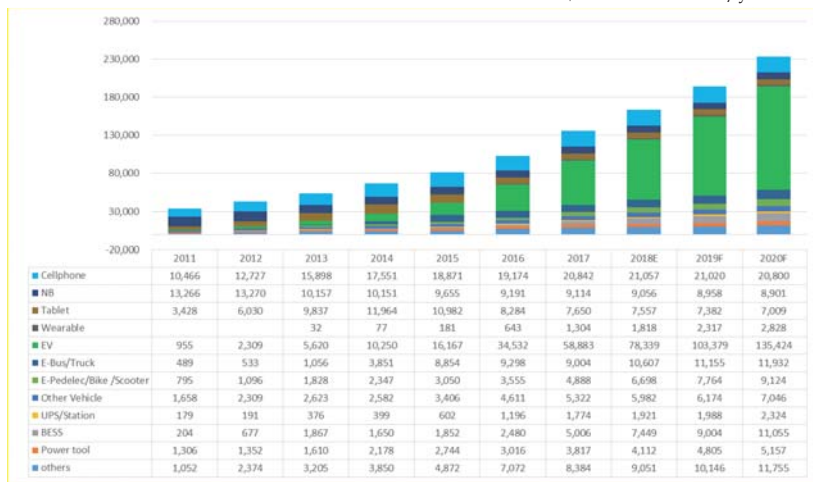
#### (4) 鋰電池產業

目前市場上二次電池共可分為四大類，分別為鎳鎘電池、鎳氫電池、鋰離子電池(以下稱鋰電池)及鉛蓄電池。二次電池發展以來，鉛酸電池因其低溫性能佳、安全性高優點且價格低廉，長年占據市場最高份額，缺點是壽命短、體積過大與重量過重以及對環境影響甚劇，並廣泛應用於汽車啟動、通信領域、動力電池與儲能電池等領域；而鋰電池發展多年以來多半仍集中在高價值的 3C 產業，主係正極材料成本偏高，且因安全性不足，止步於應用在市場

規模更大的儲能和動力電池市場，此局勢近年因三元電池的技術改良，以及更安定的正極材料磷酸鐵鋰被發現等而有所轉變，使鋰電池應用於動力電池市場有新的突破，未來隨著鋰離子電池價格不斷下降，應用領域將更加廣泛，並逐漸實現大規模儲能應用。

### 【全球鋰電池市場規模】

單位:億日元: MWh/yr



【資料來源：IEK Consulting 2018/11】

本公司鋰電池主要為儲能及動力電池，儲能裝置於電力系統中的應用分為電力系統用電(發、輸及配電)與用戶用電，因近年來再生能源導入電量快速成長、裝置容量大幅成長，發展的關鍵係克服再生能源不穩定的儲能系統，其與不斷電系統的結合，確保電網異常的情況下，不間斷的為電器負載設備提供後備交流電源，維持電器正常運作的設備，使再生能源發電能力得以穩定，進而完善建置新一代電力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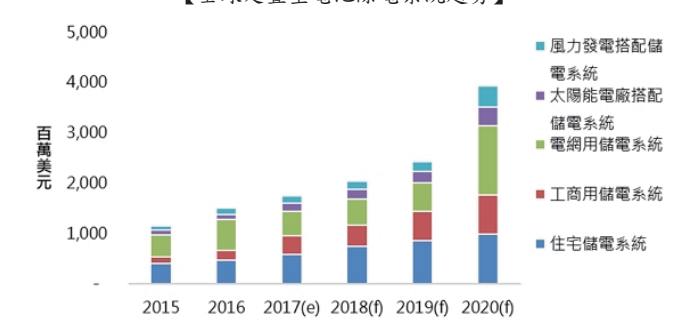
儲能電池之住宅用及非住宅用市場發展仰賴各國政府對再生能源之政策如電力收購制度，以及電力離尖峰定價差異。

現有儲能技術多以各類電池作為搭配使用，而在中小型儲能應用中，鉛酸電池與磷酸鐵鋰電池為最主要的技術，惟磷酸鐵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大、使用壽命長、沒有環境污染等優點，且受惠於成本逐步下滑，良好之使用案例不斷成長，未來儲能將是磷酸鐵鋰電池重要的潛在市場，根據 IEK 資料顯示，磷酸鐵鋰電池在預計在 2017 年，儲能技術上能超過替代鉛酸電池，並呈逐年取代之趨勢。

現有儲能技術多以各類電池作為搭配使用，而在中小型儲能應用中，鉛酸電池與磷酸鐵鋰電池為最主要的技術，惟磷酸鐵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大、使用壽命長、沒有環境污染等優點，且受惠於成本逐步下滑，良好之使用案例不斷

成長，未來儲能將是磷酸鐵鋰電池重要的潛在市場，根據 IEK 資料顯示，磷酸鐵鋰電池在預計在 2017 年，儲能技術上能超過替代鉛酸電池，並呈逐年取代之趨勢。

【全球定置型電池除電系統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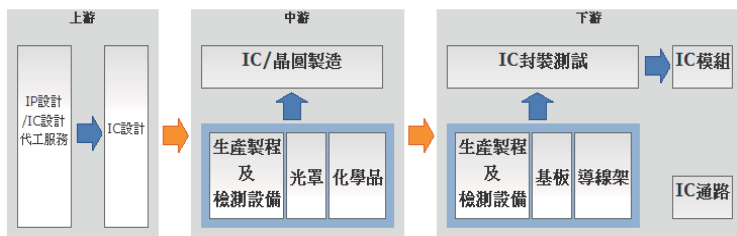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8/10)】

另動力電池之應用，隨著全球純電動車的產量快速成長，鋰電池應用市場出貨因電動汽車及電動巴士等出貨成長而有超過預期幅度的表現，主因中國大陸新能源汽車推動策略下提供大量購車補貼，刺激電動車及相關動力電池出貨成長超過三倍以上，刺激全球鋰電池應用市場出貨量較往年有所成長，根據工研院產業報告指出，2018 年鋰電池應用中，動力鋰電池之應用受益於新能源汽車的快速發展上升至 58%，預計 2020 年動力鋰電池佔鋰電池應用比重來到 67%。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半導體產業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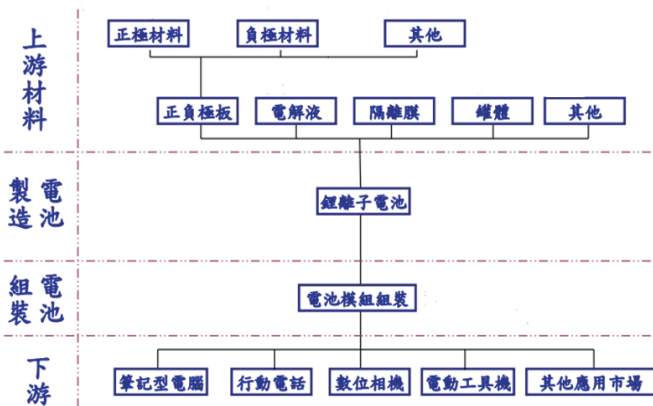
IC 製造流程包括設計、製造、封裝及測試，主要是將設計好的電路佈局，轉換於光罩，藉以大量複製 IC，再由晶圓廠產出的矽晶圓，以晶圓偵測挑出不良品，再將晶粒中的良品從晶圓切割下來，而後進行封裝及測試。國際大廠多以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甚至系統產品等上下游垂直整合方式經營 (IDM;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而台灣廠商則採較具效率與專業化的垂直分工體系，細分為上游的 IC 設計、中游的 IC 光罩、製造、到下游的 IC 封裝、測試產業，強調的是專業分工，本公司主要從事在晶圓再生、晶圓薄化及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再生晶圓係利用特用化學品對客戶晶圓依序進行酸洗、拋光、清洗後，將具有極高潔淨度之再生晶圓給 IC 製造業者監控製程品質使用，晶圓薄化製程係將晶圓製造後將其厚度減薄、正背面鍍金屬及封裝前測試，而微機電整合製程是在晶圓上透過研磨、蝕刻、塗佈等製程，故本公司所提供半導體服務，均為於半導體製造產業中的晶圓製造服務，係屬整個產業供應鏈之中游，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頁，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 (2) 鋰電池產業鏈

電池模組主要由三個元件組成，分別是電池芯、機構件與電源控制板。電池製造上游主要為電池原材料廠商，包括正負極材料、電解液、隔離膜及罐體等原材料供應商；中游分為電池芯製造及電池模組組裝；電池模組組裝廠商，係將電池芯加上廠商所設計的電路版組合而成電池模組。本公司之子公司係為電池芯製造及電池組裝及製造廠商，位處理電池產業之中游，茲就鋰電池產業上、中、下游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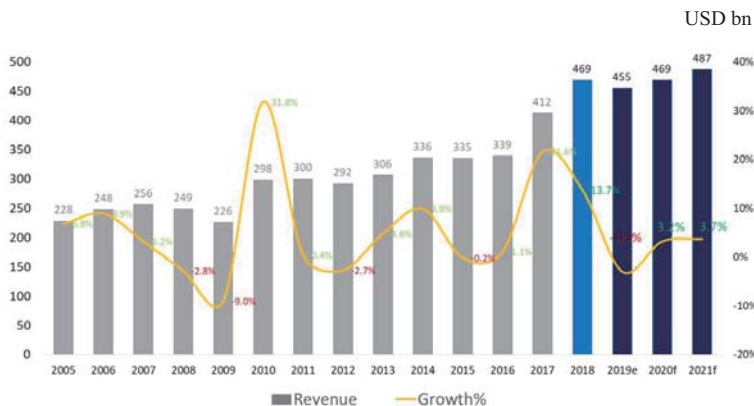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TRI/IEK 整理】

## 3. 產品發展趨勢

### (1) 晶圓再生代工服務

台灣現為全世界 12 吋半導體廠密度最高，最具有競爭力的半導體生產中心。顯而易見地，單就國內市場而言，隨著半導體廠不斷開發先進製程，12 吋再生晶圓之業務量持續性大幅度地成長，至今台灣半導體業者投入 12 吋晶圓生產行列有台積電、聯華電子、力晶、美光、南亞科技、旺宏電子、及華邦電子等等，都對再生晶圓有大量的需求。

國內半導體廠不斷開發先進製程，需求大量的測試晶圓。由於再生晶圓相對於測試晶圓的成本優勢，客戶逐步提高對再生晶圓潔淨度的要求，藉以取代測試晶圓。隨著半導體業者增設新廠，對再生晶圓的需求必然大幅增加。



【資料來源：WSTS, 工研院 Mar. 2019】

## (2)晶圓薄化工服務

隨著 3C 產品輕、薄、短、小、節能的趨勢，電子產業持續針對積體電路的體積進行微縮，惟在現有的物理限制下，IC 中的單元元件「電晶體」能縮小的幅度相當有限，在整個 IC 的微縮化設計方案已經遭遇技術瓶頸，晶圓必須有效地薄化，才可令 3D IC 中的 TSV 通道線徑有效縮減，對 IC 佔位面積可進一步微縮，且矽晶圓薄化設計對於芯片設計(SoC)製成最終產品的厚度限制有很大的助益，產品對薄化製程的需求，已從最初 260um 到 50um(2 mil) 技術。另因晶圓晶薄化後易因搬運破裂，故客戶取向廠商能提供 Total Solution，亦即在一個代工廠內完成多項製程，減少運送成本，故中段廠商積極拓展製程，進而提供後續晶圓正、背面鍍金屬膜及封裝前測試，擴大服務範圍及營業項目。

本公司已累積十多年之晶圓再生之代工經驗，建立相當優良之晶圓減薄及蝕刻粗化技術，並引進電子槍蒸鍍技術，組成完整之研磨背金製程，最初以 Diodes & MOSFET 產品代工為主要服務項目，目前則積極擴展至 SBR(Schottky Barrier Diode)、TMBS(Trench MOS Barrier Schottky)、Power Driver IC 及一般矽晶圓減薄鍍膜服務；此外，本公司亦完成產品晶圓正面金屬鍍鍍膜、產品晶圓電氣特性測試，藉以完成半導體產品晶圓全方位製程建置，擴大服務範圍及營業項目。

## (3)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目前積體電路大多採用鋁銅金屬材料作為金屬墊或導線，為因應許多高階產品應用發展並且能滿足設計需求，除將微機電系統導線尺寸微縮化外，

封裝可靠度更是產品能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已經有越來越多金屬墊應用上貴金屬導線以增加效能。

業界大多使用濕蝕刻製程來製作金屬墊，本公司使用 Lift-off 製程來取代濕蝕刻製程，解決濕蝕刻製程之蝕刻不均、側向蝕刻等問題，並能進一步減少價格不斐的蝕刻製程來大幅降低生產成本。然傳統 Lift-off 製程具有導線寬度限制，只能製作出大於 10 微米之導線，隨著產品之導線尺寸不斷減少的趨勢下，本公司投入資源開發<10 微米小線寬 Lift-off 製程技術，建立先端的製程能力與服務，與 foundry 客戶成功在生物檢測晶片應用展現 2 微米線寬 lift-off 製程技術與能力。

另目前黑光阻以及厚膜光學膜>3 微米之光學膜在次世代手機感測距離感測器，環境光感測器的光學應用上越來越多，已逐漸成為顯學，況且和光感測之應用，黑光阻以及厚膜光學膜都有機會佔上一席之地。為抓住下一世代的微機電產品代工機會，和微機電領域的前段、後段廠商進行上、下游結合，本公司建立細線寬貴金屬、光學膜、黑光阻圖型化、高分子材料晶圓接合製程，不僅和上下游廠商相輔相成，更奠定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的利基地位。

#### (4) 鋰電池產品

歐盟於 2002 年 11 月通過 WEEE 及 RoHS 指令，鎳鎘電池、鉛酸電池受衝擊，市場紛紛將原本鉛酸電池應用轉向評估使用鋰電池。鋰電池具有 2000 次以上的高循環壽命、30C 大電流放電能力、快速充電能力、轉換效率高達 95%、輕薄短小、不燃燒爆炸之高安全性能，與鉛酸電池的輸出電壓相符，近年來深受電動車、電動工具、再生能源等動力及儲能市場的青睞。取代鉛酸電池、鎳氫電池，市場的需求正蓄勢待發。

近年全球鋰電池不同應用市場，鋰電池的相關應用市場包括：太陽能發電系統、智慧電網、油電混合車、電動自行車、電動代步車及輪椅、電動工具、太陽能 LED 路燈等，而智慧電網與不斷電系統(UPS)市場目前仍以鉛酸電池為大宗，但隨著鋰電池的降價，以及日本推廣家庭太陽能發電系統與智慧家庭的概念，並提供家庭用能源管理系統(HEMS)裝設補助，鋰電池在儲能市場的影響力將逐年成長。

####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產品之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 A. 晶圓再生代工服務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辛耘企業(股)公司	台灣	12 吋	半導體濕式製程設備、再生晶圓	本公司不斷精進製程，具有成本競爭優勢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中國砂輪企業(股)公司	台灣	8 與 12 吋	研磨品、切削工具、再生晶圓	

B.晶圓薄化代工服務主要競爭者比較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頤邦科技(股)公司	台灣	6 吋與 8 吋	產品晶圓金屬植球加工	本公司可提供客戶更具彈性之製程服務
微鑫電子(股)公司	台灣	6 吋與 8 吋	產品晶圓薄化加工	本公司具有量產 2mil 以下技術與經驗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台灣	6 吋	晶圓代工及薄化加工	
宜特科技	台灣	8 吋	測試及晶圓薄化加工	
中航(重慶)微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8 吋	晶圓代工及薄化加工	
PacTech Corp.	馬來西亞	8 吋	晶圓代工及薄化加工	a.本公司具有量產 2mil 以下技術與經驗 b.本公司具有完整台灣半導體產業鏈支援

C.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訊憶科技	台灣	微機電產業之感測器	細線寬貴金屬、光學膜製程	a.可執行<5 微米線寬製程能力 貴金屬、光學膜金屬化製程能力 b.可執行 4 層金屬圖型化，對位精度<2 微米的絕對硬實力 c.透過專利布局，同步強化金屬化基板的強度，明顯較同業具競爭優勢
精材科技	台灣	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	乾蝕刻、晶圓接合、晶圓薄化等微機電中段製程	a.本公司在 MEMS 平台專利近 2 年累計已獲 4 案發明專利；2 案新型專利 b.本公司利基專利技術與同業區隔及脫穎而出
耀穎光電	台灣	光電產業之光學薄膜及其元件	光學元件、微影蝕刻、光學鍍膜、拋光研磨等	a.半導體要求等級比光學元件要求更為嚴格。 b.本公司薄晶圓相關製程相對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Phenittec Semicobductor Corp.	日本	微機電產業之感測器	乾蝕刻、乾膜製程、晶圓接合、晶圓清潔製程	成熟。 8吋微機電 Gap 大於 9 um

#### D. 鋰電池產品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公司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尺寸	主要產品	與本公司優劣勢比較
長利科技(股)公司	台灣	40138 及方型	磷酸鐵鋰電池	a. 本公司的 40138 型電芯容量大具有競爭優勢(相同體積, 能量較多) b. 圓形電芯物理特性好, 高溫應用佳, 安全性高且壽命長

#### (2) 未來可能新加入市場之對手

##### A. 晶圓再生代工服務

根據 SEMI 的調查報告指出，過去一年全球未出現新的再生晶圓供應商。日系 Reclaim wafer 供應商諸如 RS tech 及 HAMADA 等大廠受日本半導體產業轉型的影响積極搶占台灣及中國大陸市場，進而與本公司形成競爭關係，但在不斷地改善品質，拉開之間的水準差異及進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後，本公司為供應半導體代工廠專用再生晶圓之主要供應商，並能提供高規格產品予客戶最先進製程使用，於諸多競爭者中，顯然仍極具優勢。

##### B. 晶圓薄化工服務

未來各晶圓廠有可能投入此一代工製程，如 CSMC、中航微電子、華虹、聯電等大廠，已積極開發八吋研磨背金製程，本公司雖已建構八吋薄化製程，為保持競爭優勢，朝更薄之厚度及優良之品質與良率以爭取客戶。

##### C. 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舊有小尺寸 6 吋晶圓廠為求生存，常有晶圓產製經驗公司跨足此一代工服務市場，或者是當地廠商提供較便宜的產品服務，而本公司可彈性提供各項相關製程技術的 Total Turnkey Solution。

半導體前段晶圓廠 foundry 往中、後段製程代工延伸的可能性是有的，因本公司在薄晶圓製程代工服務受到世界第一線客戶的肯定；薄晶圓代工製程對具有大產能且標準化的 foundry 而言，是一個非常大的技術門檻。

半導體後段封測廠也有向前製程延伸的想法，而半導體前段製程代工



經驗，如黃光、乾、溼蝕刻、晶圓級 bonding 等均是後段封裝廠所沒有經驗，這是後段封測廠想往前整合的技術門檻。

綜觀本公司在薄晶圓的豐富經驗及客製化半導體製程的開發能力，期許公司能扮演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的領導廠商之一。

#### D. 鋰電池產品

中國同類型產品多，品質低劣且具價格破壞性，對台灣鋰電池業者帶來巨大的威脅。而鋰鐵電池包裝樣式皆與應用有相關，並無統一或主流的電池組規格型號，也造成各家公司林立。但本公司仍持續在儲能系統、電動巴士等領域研發性價比具競爭優勢的電芯與電池組。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146,457	34,093

#### 2.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107 年	晶圓薄化代工服務	8 吋晶圓 Au/AsAu alloy 製程量產前驗 SiC & Gan 薄化研發	增加利基材料之薄化技術能力與服務能力
	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微機電麥克風中段製程導入 SAM(selfassembly monolayer) 塗佈製程技術，並建置 8 吋微機電麥克風量產線	提高微機電麥克風對環境溼度及灰塵的抵抗能力，將使性能更加穩定，取得國際手機大廠認證後正式成為微機電中段製程之代工廠
		眼球追蹤導入微機電技術	大幅降低元件製造成本，未來大量運用於虛擬實境等新興市場
	鋰電池產品	起停電池開發	起停電池的應用進行特殊電池開發
電池芯型 40155 及 40138 使用先進材料		提升電池芯容量	
108 年	再生晶圓	矽晶圓內在缺陷先期篩檢	提前篩檢矽晶圓內部缺陷，轉做適當之規格，提升矽晶圓利用率
	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完成光學帶通濾光片 IR 550/580 光學鍍膜開發	提供產品距離感測器、環境光感測器之光學鍍膜一站式服務
		寬視野光學透鏡之製作方法	縮小客戶光學元件的厚度及簡化封裝製程
		電化學生物感測器之工作電極量產製作方法	導入生物感測器製作流程

年度	產品名稱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鋰電池產品	40155 型容量密度之提升	電芯容量密度提昇至 170Wh/Kg
		大型電網電池系統	導入大型電網電池系統之應用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 A.本公司的首要經營重點，就是顧客滿意、品質良率提昇、產品交期短而且穩定、客訴服務迅速處理，並都依循 QS9000 作業流程，以全面提昇競爭力。
- B.致力於配合營業項目之增加並針對不同客戶之使用特性，積極尋求多樣製程可能性，擬訂行銷策略，積極開拓國內外市場，並滿足客戶需求。

###### (2)生產策略

- A.配合市場策略，充份使用機台產能，並提昇良率，縮短交期，滿足市場不同產品需求，並就核心技術，推陳出新，發展獨特產品，與競爭者產生區隔。
- B.落實品質管理制度，進一步提高本公司之品質形象，以提高競爭力。

###### (3)研發策略

- A.本公司的研發精神，將更著重現有產品「更高附加價值開發」，使產品藉由創新性提高附加價值，創造更高利潤，並在市場奠定領導優勢。
- B.配合市場策略，與各主要 UPS 系統廠商建立其主機與電池組之充放電管理機制以及線上檢測與警示通訊界面，使產品藉由創新性提高附加價值，創造更高利潤，並在市場奠定領導優勢。

##### 2.長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 A.除了國內、外地區之現有客戶外，積極開拓亞太、歐美地區的客户，使產品行銷區域更多元化，同時加強訓練業務人員之國際行銷能力，以提供客戶更完善之服務。
- B.透過已建立的國內客戶群，積極進行新製程，新機台之導入，並且推廣至國際一線大廠，建立起技術、行銷雙屏障。
- C.明確找出昇陽與上、下游微機電供應鏈的差異，強化及加速該差異化，如特殊材料以及客製化加工是上游 Foundry 與下游 Assembly 封測廠較不易提供的代工服務。

###### (2)生產策略

與國、內外主要晶圓廠、主要客戶、及代理公司建立長期夥伴關係，穩定晶圓來源品質及銷售管道，以達到共存共榮，並積極推動各項品質認證如 TS16949(車用產品認證)以及 IOS13485(醫療器材品質認證)，全面提升質與量，以成為世界級規模之代工廠為目標。

### (3)研發策略

- A.配合生產製程之提昇，創造更多之核心技術，朝向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發展，持續研發關聯性技術。
- B.尋求與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或晶圓製造同業合作，取得關鍵技術，以提昇產品層次和加速產品開發。
- C.配合不同產業之儲能系統規範，建立符合該產業標準之儲能系統，並配合客戶需要完成產品安全認證如 UL1973 (儲能系統安全規範)，SBA0101 (起停電池安全規範)以及 UN38.3 (鋰電池安全規範)，以提高產品之競爭門檻。
- D.尋求與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合作，取得電網級儲能系統與能源管理(EMS)之關鍵技術，以建立實務經驗，期能於綠能及再生能源市場取得市場機會。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607,046	86.59%	1,809,569	85.28%
外銷	亞洲	175,733	9.47%	228,467	10.77%
	歐洲	56,841	3.06%	48,076	2.27%
	美洲	16,199	0.88%	35,761	1.68%
	小計	248,773	13.41%	312,304	14.72%
合計		1,855,819	100.00%	2,121,873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提供晶圓再生、晶圓薄化及微機電中段製程之代工服務，以及鋰鐵電池芯及電池組之專業製造廠商，於業界耕耘多年。就市場占有率分析，再生晶圓部分，根據 SEMI 調查，2018 年全球再生晶圓之市場來到 6.03 億美元，其中 12 吋再生晶圓占市場銷售額 75.8%。SEMI 預估，至 2019 年晶圓再生市場規模將為 5.94 億美元。主要是因預計半導體市場 2019 年微幅調整，預估 2020 將重回成長。

以台灣市場而言，另由於晶圓再生著重於地域性服務，且目前半導體矽晶圓市場之主流產品為 12 吋晶圓，12 吋晶圓約當等同於產能，以台灣主要 12 吋晶圓再生代工供應商中國砂輪股份有限公司、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RS

Technologies Co Ltd 及本公司之產能計算，2018 年下半年之月產量總計約 60 萬片，本公司月產量則約為 19 萬片，於台灣市場之占有率約為 31.67%。

晶圓薄化工服務主要應用於半導體功率元件，根據研究機構 Yole Développement 調查數據，以 2018 年度半導體功率元件市場 207 億美元，以每片 1,000 美元來計算，全球市場一年需求約 20,700 仟片，而本公司 2018 年度產量為 600 仟片，全球市占率約 2.89%，在半導體產業大者恆大之趨勢發展下，本公司業績可望未來隨著客戶的成長而成長。

因微機電製程不同於傳統 IC 製程，不同產品應用製程差異極大，即使相同應用各家設計公司製程也有很大的差異，且由於微機電中段製程所應用之感測器種類廣泛，本公司產品種類多樣，且以客製化為主，市場上無類似之製程代工服務，故無法計算微機電中段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鋰電池產品主要終端應用為鋰電池不斷電系統，根據 IEK 預估，全球不斷電系統裡電池電容量為 1,921 MWh，子公司 2018 年度銷售占全球市占率為 0.22%；未來鋰電池將逐漸取代鉛酸電池，具成長空間。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晶圓再生代工服務

晶圓再生代工服務係重於地區性服務，客戶主要係本地晶圓代工業者，隨著晶圓尺寸增加，產品清潔度要求提高，且機器設備資本支出高，形成進入高門檻，除日本半導體業者因產業轉型做晶圓再生代工服務，而成為市場新進入之主要競爭對手之外，行業特性所形成之進入障礙使競爭者進入較不易，台灣的晶圓再生產業形成寡佔市場。

根據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SEMI)調查，2018 年全球的晶圓再生市場產業總值估計約 6.03 億美金，其中中國內產值占 20.1%。其中並以台積電及聯電等大型專業 IC 代工廠之所占需求比例為甚，隨著 7 奈米以下之先進製程需求與比重逐步拉高，各晶圓代工業者持續擴充先進製程產能，SEMI 預測，再生晶圓市場至 2021 年時，將成長至 6.33 億美元的規模。展望未來市場與客戶需求強勁，將適時規劃資本支出，除了購置生產機台提高產能，以符合客戶用量需求，此外對於更高規格先進製程需求，也同時規畫購置能對應生產高規格產品的機台，持續提升自身競爭力，期能同時滿足客戶的多種需求。

再者，中國積極投資半導體市場，數家台灣半導體業者亦通過申請赴陸設廠，12 吋晶圓的產能將逐步放大。中國並沒有 12 吋再生晶圓的技術與廠商，赴陸的台灣半導體業者亦傾向於與過去長期配合的晶圓再生代工廠商維持合作關係，這也將是未來晶圓再生業務成長的重要目標。

#### (2) 晶圓薄化工服務

功率半導體全球市場今後將由家電、下世代汽車(電動車、混合能源車)、

新能源產業機器、工廠設備等之需求主導，且產品趨勢對薄化製程需求日益增加，隨著國際半導體 IDM 大廠將製程委外，衍生出新興中段製程市場，市場上晶圓薄化代工服務提供者多為晶圓代工廠，其皆具備薄化之技術，惟晶圓薄化代工製程需具彈性服務，對標準化及量產的晶圓廠形成技術門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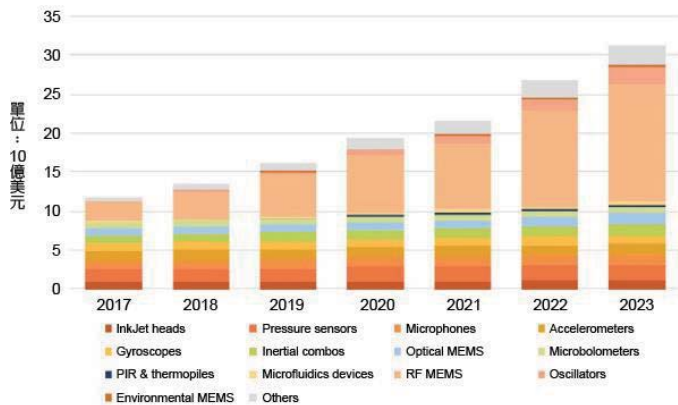
根據 IC Insights 最新研究報告指出，全球類比 IC (Integrated Circuit, 積體電路) 從 2017 年到 2022 年的 CAGR 約為 6.6%。在節能需求及小型化需求下，消費者對手機與可攜式電子產品的高度需求之賜，電子產品之汰換率逐年增加，近而帶動高效能新產品的開發及市場需求，受惠於醫療/健康電子裝置興起以及 LED(Light Emitting Diode, 發光二極體)照明系統滲透率不斷提高，以及綠能管理系統(包括照明、溫度、安控)將大量應用於智慧家庭、智慧建築與智慧城市，可以維持相對強勁成長動能。本公司除持續爭取功率元件客戶，並加強接觸分離式元件客戶，以擺脫晶圓廠策略型之整合代工造成之排擠效應外，亦積極以薄化技術為核心推展，服務範圍擴及各類型半導體元件，此將是布局之重點且此方針對產品晶圓薄化代工之營運極為有利。

### (3)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物聯網時代的來臨，微機電將廣泛應用至如智慧醫療和健康監護、汽車和車聯網、智慧電網、智慧製造等層面，測器產品應用需求將持續成長。舉凡半導體前段之晶圓廠及後段封測廠，皆往中段製程延伸，跨入微機電代工服務市場，惟黃光、乾、溼蝕刻、晶圓級接合等均是後段封裝廠所沒有經驗，成為後段封測廠想往前整合的技術門檻。

在微機電市場研究機構 YoLE 的研究顯示，接下來 4 年的 GAGR 將持續兩位數以上的成長，後勢可期，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領域，絕對具備足夠的量能與市場。未來是人工智慧之世代，對於傳感器(Transducer)及感測器(Sensor)之需求無所不在，它們都需要輕、薄、短、小之型態，如此中段製程之重要性與日俱增，特別是本公司超薄晶圓之製程可與前段製程代工共同合作，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服務。

微機電的應用，在 2017-2023 年之間，仍以消費性與行動電子產品為主軸引領市場的成長。



【資料來源：Yole Développement】

#### (4) 鋰電池產品

鋰電池產品市場上中國廠商競爭者眾，因產能規模大及品質較低，價格具破壞性，對台灣鋰電池業者帶來巨大的威脅；台灣市場則有正極材料廠商跨入鋰電池芯及鋰電池模組競爭行列，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將以電池芯能量密度及客製化電池模組彈性製造能力等優勢，提供客戶良好動力及儲能解決方案。

對於未來市場規模的預期，在綜合考慮各種因素的情況下，中國新能源研究機構-真鋰研究和中國電池網在去年預期的基礎上有所調低，預計 2020 年全球鋰離子電池市場規模將會超過 2 億 kWh，21 世紀第二個 10 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接近 25%。與此同時，鉛酸電池市場規模到 2020 年前後預計將下降到 2010 年時 2.7 億 kWh 左右的水平。此消彼長，大約在 2022 年或 2023 年前後，鋰離子電池就將超越鉛酸電池而成為市場用量最大的二次電池產品。此外，歐洲、北美與中國等國家地區政府，對於碳排放實施嚴格的監管條例，也更帶動了該市場的推展。

電池的技術研發日新月異，更加帶動高效能產品的問世，目前於電動汽車(EV)、混成電動車(HEV)、再生能源領域、儲能、醫療、軍事的應用需求在未來將有飛越性的成長。

#### 4. 競爭利基

##### (1) 生產技術含量高

本公司擁有專業技術人員以及不斷精進之專業技術，提供半導體廠商高度良好的技術服務，並已累積再生晶圓一千四百萬片以上的 12 吋晶圓約當量的生產經驗，並提供客戶降低成本的解決方案，在移除量、平坦度以及潔淨度之表現皆能達到客戶嚴格品管要求。製程中之薄化製程技術及良率高，超過五百萬片的 8 吋約當量的量產實績，本公司並以四層光學膜金屬化製程加

黑光阻製程的開發，及有效設定光阻條件加以控制，提供客戶製作感測器產品良好的技術與客製化服務。

本公司之子公司除掌握核心的電芯開發製造能力外，亦能依據客戶需求規格和應用，完全自主設計製造鋰鐵電池組，電池管理系統（BMS：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亦是自行設計研發而成，可配合客製化機構設計及客製化電池系統安裝及驗證。

#### (2)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半導體大廠，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坐落於高 12 吋半導體廠密度且具高度競爭力之生產中心，貼近半導體產業鏈，製程能力經終端客戶認證，雙方長期保持密切關係，不論是業務及產線人員積極配合客戶需求，研發人員亦提前為新產品應用在技術上佈局，為客戶建立新型態之供應鏈及價值鏈服務，並致力提高產品良率以及降低不必要之成本，成功在交期、彈性及成本上超越國外競爭者之優勢，深得國際知名半導體客戶認可，並授予傑出供應商獎，技術能力深獲國際大廠肯定，為本公司未來市場競爭的優勢之一。

#### (3)多項專利佈局

本公司除不斷提升製程能力、建立新產品之應用，也持續佈局微機電中段製程以及電池利基專利，陸續獲得多項發明專利及新型專利，另有多項發明專利等待申請核可中，此利基專利之佈局將是本公司與競爭同業區隔與脫穎而出的關鍵。

#### (4)產線自動化

除了製程技術外，本公司更導入一條龍式的全自動化產線，除了維持原有的高品質生產之外，還可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與降低人力成本，於大量生產之下客戶端將更有競價的空間，也更有助於業務推展。

#### (5)鋰電池產品使用者經驗不斷增加

本公司之子公司在研發與製造儲能鋰電池已深耕多年，加上產品大多銷售至歐美與日本市場，成功打入 UPS 備援電池、綠能之儲能系統、電動巴士、行動通訊基地台與利基型電動車各種領域中，更強化銷售網絡與佈局。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 A.國內半導體專業分工完整

台灣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具備上下游產業鏈完整、專業分工配合度高、產業群聚效果顯著、週邊支援產業完善等優勢，且晶圓代工廠、封裝與測試廠均具有經濟規模、專業化之製造能力、彈性靈活的生產調度、世界級的服務品質與快速的應變能力等，可提供高品質且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產品，對未來發展將是一大利基。

## B. 產品所屬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未來將持續成長

本公司所服務之產品終端應用於消費型電子產品、智能車、物聯網等產品，消費型電子產品中主要為手機，雖手機市場成長放緩，惟需求仍是最高，而手持式行動裝置等消費型電子產品不斷追求輕、薄、短、小及低功耗之特性，故對於晶圓及感測器之特殊製程要求越來越多；智能車將取代傳統汽車成為主流，而成就智能車關鍵須靠微機電感測器的廣泛應用，物聯網對感測器之需求尤為甚，預計未來本公司所提供之代工服務應用領域更加廣泛，且需求將持續成長。

## C. 鋰電池市場成長潛力高

電力儲能及空汙環保議題的皆由政府強力主導發展，許多國家等皆已宣佈汽、柴油車禁用之時程表，未來鋰電池車輛將成為市場主流產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日本自動車廠開配合開發輕型電動三輪車電池組，目前已穩定量產出貨，該自動車亦與租賃公司合作導入政府標案企圖擴大銷售市場。在國內則受電力供應吃緊之影響及政府近期推動綠能政策，科技業也積極購置廠務系統使用之 UPS，國內鋰電池市場亦見曙光，且隨著製造廠使用實績佳，產品應用漸為國內外客戶市場接受，未來市場使用比例將不斷成長。

## D. 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

本公司的客戶多為全球知名半導體大廠，藉由取得 ISO9001 及 IEQC 認證做為生產品質的保證外，同時協助客戶建立相關產品資訊和即時技術支援，雙方長期並持續合作開發新產品的應用如新材料的開發、正面金屬加工、電鍍、晶圓測試及晶圓切割等，為客戶建立新型態之供應鏈及價值鏈服務，雙方維持緊密合作關係，獲得客戶頒發年度供應商傑出獎，可預期與客戶持續緊密合作，業績將能穩定成長。

##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市場變化快速，終端應用產品生命週期短且競爭激烈。

半導體技術日新月異，產品功能及規格不斷推陳出新，市場需求變化快速，促使本公司所屬半導體中段製程產業須隨時精進研發及製程技術，以配合上游 IC 設計廠商及晶圓代工廠所開發新產品之製程應用，並達到符合終端產品輕、薄、短、小之趨勢。

#### 因應對策：

因應半導體產業市場與其技術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競爭利基為持續開發先進製程與新技術，強化與主要客戶合作關係，並整合上下游產業技術，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之代工服務，支援國際一線大廠客戶搶攻市場。隨車用電子、物聯網與人工智慧等市場逐步發酵，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已於各類產品進行佈局，以降低已成熟產品之市場需求力道減弱所帶來之營運



風險，未來本公司持續與國際大廠客戶配合，搭配本公司各項代工製程及微機電技術，將可使所提供之代工服務應用領域更加廣泛，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化及同業之競爭。

#### B.研發人才流失之風險

隨著半導體產業不斷的發展，國內外半導體公司對研發人才之需求增加，使得研發人才逐漸略顯不足，故具經驗之研發人員常成為競爭對手招攬之對象，形成人才流失之風險。

##### 因應對策：

本公司透過資深技術人員之技術傳承、實作經驗分享、個案探討及內部教育訓練等，建立技術人員培育機制，降低人員異動之衝擊，同時積極延攬優秀人才，進而建構堅強的研發團隊。此外，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並建立制度化的員工福利獎酬辦法，以增進員工之向心力。對於研發人員均要求簽訂保密合約，且對於所研發之技術做適當之資料保存，以預防研發人員流動時造成公司之技術無法延續以及產生技術外流之風險。另本公司持續積極推動上市，藉以提高公司知名度，吸引優秀人才，並可透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工具，將公司經營成果與員工共享，以提高員工之向心力。

#### C.擁有晶圓產製經驗公司加入競爭代工服務市場。

本公司所屬新興中段(Mid-End)產業是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鏈關注的焦點，因為這些新興技術方式原屬於各產業供應鏈之中，因此造成產業模糊地帶，前段及後段的半導體廠商皆想要跨入中段製程，後段封測廠商和印刷電路載板業者亦成為分食新興內埋元件(embedded die)及中介層(Interposer)市場潛在競爭者。

#####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客戶為全球知名半導體 Total Solution 廠商，透過與客戶共同開發訂單，建立合作默契，並可瞭解終端市場需求以提前調整製程技術；本公司亦與全球知名晶圓代工大廠合作，穩固訂單來源，並掌握終端需求，領先推出高優質功率元件，建立市場標竿形象。本公司已累積多年代工經驗，並提供 Total Turnkey Solution，未來將強化顧客關係與協助客戶解決製程與技術的問題。

#### D.電池產量未達經濟規模，產量及成本較不具競爭優勢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受限於產能規模，僅能聚焦於特定應用或特定產品生產，惟因產能規模無法與國際大廠競爭，在接單規模小之情況下導致生產成本高，故在產量或價格皆較無競爭力之情況下，易受價格較低之鉛酸電池或中國低價鋰鐵電池競爭。

## 因應對策：

### (A).行銷層面

儲能電池業務銷售目標為大型不斷電系統(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UPS)，近年來因國內電力供應吃緊，科技業積極購置廠務系統使用之不斷電系統，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與國際不斷電系統廠之合作，運用其品牌效益，結合優異產品性能，提升市場對鋰鐵不斷電系統接受度，目前已建立多家科技業者及同集團內亞太地區及美國公司，導入鋰電池不斷電系統之經營實績。目前配合系統商廠為 Eaton、Socomec 及 Delta，後續將再開發 Schneider 及 Emerson 廠商，預期將逐年提高於鋰電池不斷系統之市占率，並逐步取代原有鉛酸電池的應用。

隨著國內能源發展朝向綠能之方向明確，配合政府的綠能政策，積極爭取國內區域性綠能規劃，如經濟部主推的間歇性再生能源之10%備載儲能，為後續國家綠能政策提供解決方案；動力電池業務則針對台灣及日本電動車輛市場佈局，台灣電動車市場目前與電動車公司推動離島「低碳島計畫」，日本電動車市場係配合自動車廠開發輕型電動三輪車電池組，運用於觀光、宅配及作業動力等載具，目前已穩定量產出貨，該車廠亦與租賃公司合作導入政府標案企圖擴大銷售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積極尋求各類合作模式，拓展電動車應用市場。

### (B).技術層面

電池芯性能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開發鈦鋰酸電池，以增強低溫車輛之運用；石墨烯之應用有效提升電池能量密度；開發並量產用於電動車及大型儲電站之方型電池；與政府機構合作，著手開發下一代電池中之全固態電池(All-Solid-State Battery)及碳電池(Dual C Battery)。

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提高電池芯性能與市場競爭力、積極開拓各類應用之市場，並搭配優良經營實績之推廣效益，市場滲透率逐漸提升，進一步提升電池芯生產經濟規模，提升生產成本競爭力。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晶圓再生代工服務

晶圓再生(Reclaim Wafer)代工服務及晶圓薄化(Thin Dummy Wafer)代工服務係提供半導體廠在大量生產製造 IC 產品晶圓前，定期或定量使用於設備機台潔淨度的測試、製程參數之調整及最佳化、製程之監控；以化學沉積製程而言，則沈積各種不同薄膜(例如：氧化膜、多晶矽膜、氮化矽膜等)，再對這些測試晶圓上之薄膜做電性及物性之量測，就這些量測結果作為控制厚度、均勻度的重要製程參數之調整及最佳化之參考用。同樣道理，爐管區、

黃光區、金屬薄膜區內各個重要機台製程的監控都相當重要。顯然地，為保持最佳之製程良率這些的擋控晶圓(Control Wafer)是大量製造過程中之必要耗材。若使用再生晶圓相對於新的測試晶圓 (Virgin Test Wafer) 則可節省許多晶圓材料的營運成本。

#### (2)晶圓薄化代工服務

半導體中段製程包含許多，其中晶圓薄化製程主要為類比功率半導體晶圓減薄及晶背加工為主，使此類功率元件得以在電器特性符合性能要求及封裝規格，為功率半導體元件不可或缺之重要製程，不僅如此，晶圓薄化製程搭配相關製程如正面金屬二次製程，晶圓測試，切割等關聯性服務，統整為 Turn-key 代工模式，除強化客戶服務及營業深度廣度外，更簡化客戶端產品加工供應鏈，提升客戶產品品質及交期，進而達成客戶滿意之目標。

#### (3)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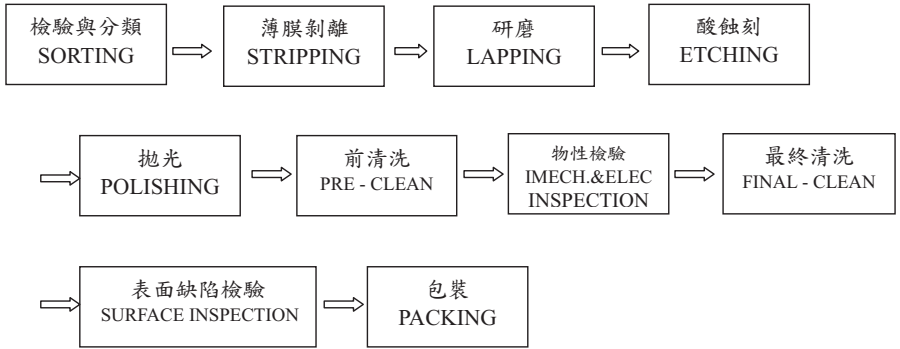
微機電中段製程係提供介於半導體晶圓廠與封裝廠之中段製程服務，協助生物晶片感測平台、細線寬貴金屬、光學膜、黑光阻金屬圖型化製程、玻璃、石英、氮化鋁硬脆晶圓薄化、雷射鑽孔製程、微機電感測平台製程開發、半導體晶圓接合製程技術開發、高深度凹槽金屬化圖型製程等關鍵製程技術開發。

#### (4)鋰電池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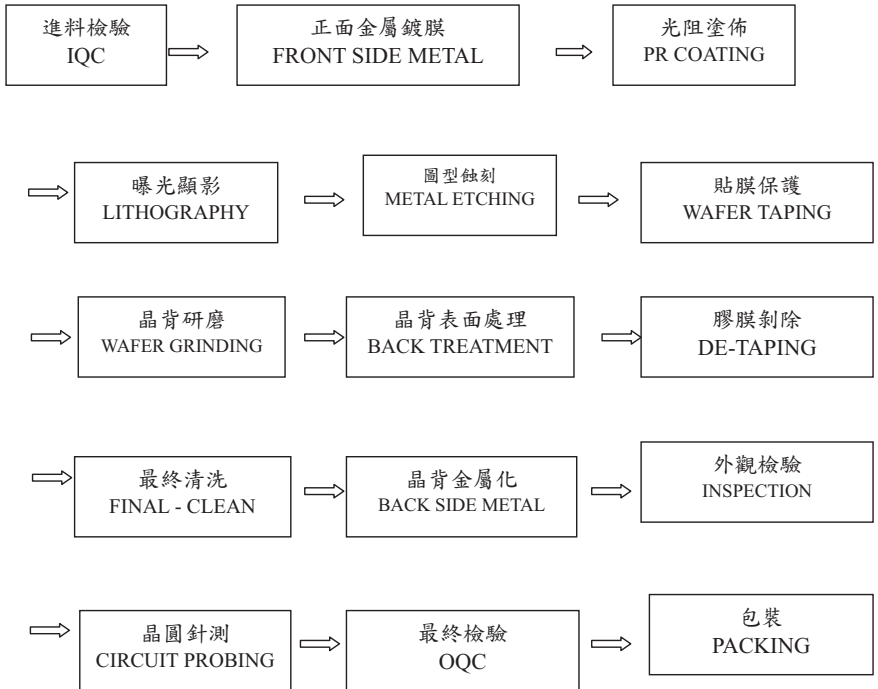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子公司電芯之高容量、高放電產品特性，作為廠務用不斷電儲能系統，提供瞬間壓降承載，穩壓電池系統的功能，且儲能鋰電池產品為目前二次電池當中最為環保、安全的充電電池解決方案，將可取代目前高污染、低功率使用之鉛酸電池。近年來政府推廣綠色能源的政策下，亦可廣泛應用於智慧電網系統、中大型不斷電設備儲能系統，如太陽能系統及風力發電系統等產業。目前主要應用之動力裝置如電動巴士、機車等各式電動工程載具，本公司鋰電池產品在應用上可瞬間大放電、快速充電、安全、高容量、高功率及長壽命的特性，由於其使用環境及條件可較為嚴苛，擁有其他電池無法取代的優越性，同時有效降低對汽油的依賴。

##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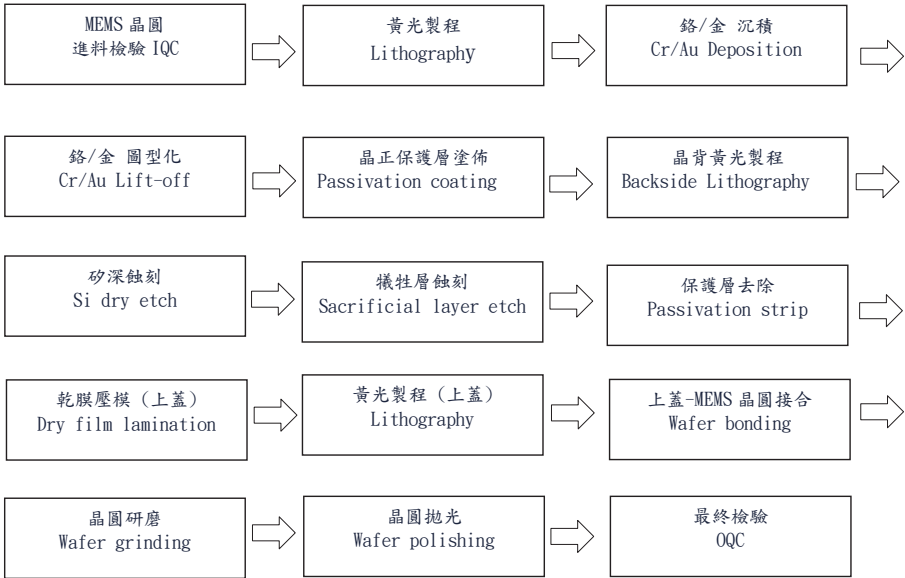
### (1) 再生晶圓製程



### (2) 晶圓薄化代工服務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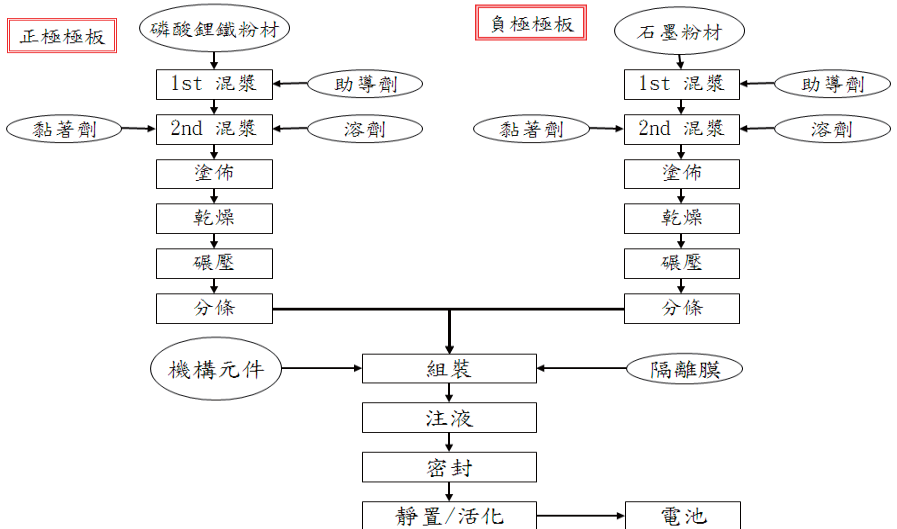


(3) 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製程(for 8" Proximity Sens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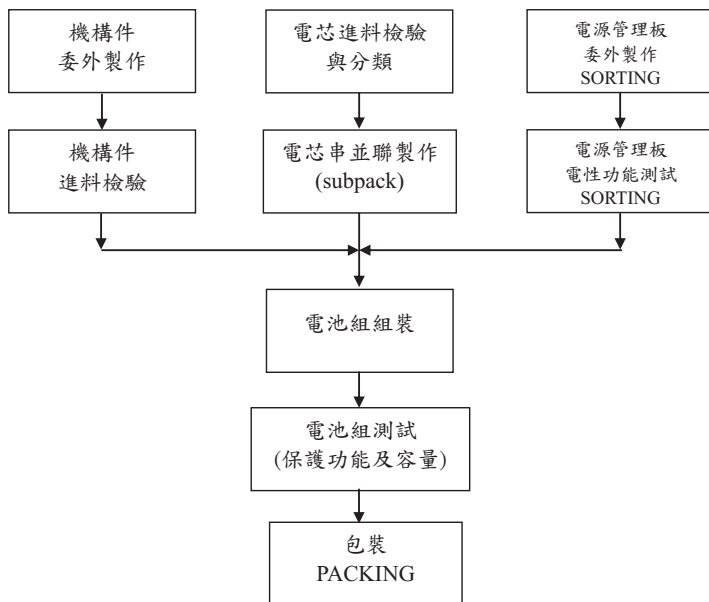


(4) 鋰電池產品製程

A. 鋰電池芯



## B. 電池組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包括 8 吋膠帶、粗拋液、銀粒、精拋液、雙氧水(H<sub>2</sub>O<sub>2</sub>)等，供應廠商皆為國內外知名大廠，貨源穩定、品質優良且交期準確，本公司除與供應商間長期保持穩定及緊密的合作關係外，同時亦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期獲得良好品質的貨源供應，此外，本公司對多數原物料大多維持兩家以上合格供應商，供貨來源尚屬分散，故原物料來源及數量應不虞匱乏。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雙氧水(H <sub>2</sub> O <sub>2</sub> )	甲公司	良好
8 吋膠帶(8 吋 Tape)	乙公司	良好
粗拋液	丙公司	良好
銀粒	丁公司	良好
精拋液	戊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或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進貨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453,243	100.00	-	其他	519,849	100.00	-	其他	156,265	100.00	-
	進貨淨額	453,243	100.00		進貨淨額	519,849	100.00		進貨淨額	156,26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係報價及品質考量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所致，本公司與供應商均已合作多年，長期保持穩定及緊密之合作關係，供貨來源穩定，並對多數原物料大多維持兩家以上合格供應商，以確保供料無虞。												

2.銷貨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A 公司	666,622	35.92	無	AA 公司	841,046	39.64	無	AA 公司	227,252	38.20	無
2	AB 公司	220,841	11.90	無	AB 公司	279,291	13.16	無	AB 公司	103,867	17.46	無
3	其他	968,356	52.18	-	其他	1,001,536	47.20	-	其他	263,831	44.34	-
	銷貨淨額	1,855,819	100.00		銷貨淨額	2,121,873	100.00		銷貨淨額	594,95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銷貨客戶之變化，主要係受本公司轉換營運策略，積極發展晶圓薄化代工、市場及個別客戶業務需求與業績表現而有所增減。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片/仟顆；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產品						
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仟片)	3,520	3,276	1,125,428	3,932	3,668	1,291,068
鋰電池芯(仟顆)	394	248	146,668	303	184	153,255
鋰電池組(仟組)	(註 1)	13	191,872	(註 1)	6	91,147
合計		(註 2)	1,463,968		(註 2)	1,535,470

註 1：鋰電池組為客製化產品，故無法計算產能。

註 2：因計算單位不同，故無法計算合計數。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仟顆；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仟片)	2,797	1,493,515	269	217,880	3,408	1,727,751	530	274,134		
鋰電池芯(仟顆)	13	6,761	42	25,983	30	18,969	42	24,677		
鋰電池組(仟組)	11	106,770	1	4,910	6	62,849	1	13,493		
合計	(註 1)	1,607,046	(註 1)	248,773	(註 1)	1,809,569	(註 1)	312,304		

註 1：因計算單位不同，故無法計算合計數。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歲；年；%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4 月 25 日
員工人數(人)	直接	330	313	352
	間接	354	328	326
	合計	684	641	678
平均年歲		36.43	36.40	36.08
平均服務年資(年)		4.24	4.03	4.10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88%	0.78%	0.74%
	碩士	13.01%	12.95%	12.09%
	大專	68.27%	69.11%	68.88%
	高中	16.67%	16.54%	17.55%
	高中(不含)以下	1.17%	0.62%	0.7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裁罰年度	107 年
裁罰金額	100,000 元
改善措施	進行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變更，已於 107 年 10 月完成。
未來因應對策	廠務每日記錄防制設備運轉參數，並確認是否符合許可範圍值，工安進行現場稽查，並依實際操作參數進行許可申請。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

- (1)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差旅費補助、員工伙食、年終尾牙、久任員工獎勵等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員工旅遊、不定期舉辦員工聚餐會、不定期舉辦趣味競賽活動、三節獎金、五一勞動節獎金、生日禮金、員工在職進修補助、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之補助。
- (3)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組成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之 2.5%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提撥充足。

自 94 年 07 月 0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按月依薪資總額提撥不得低於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新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管理，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 4.工作環境與員工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本公司經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已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與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符合 ISO 條文要求及科學園區管理相關要求，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主要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方 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全面無鉛產品	符合 QC080000 要求，產品每年委外定檢，不含 Rohs	依廠內”HPSE-001 環境危害物質管理程序”。	目前所銷售產品均為無鉛產品
2	加裝漏電保護裝置，電源線保護管路	改善電線安全方案	當電源線老化時可能造成漏電起火花，或釀成火警或人員感電之風險。	重新汰換老舊電線電源及設置電源線保護管路，防止電源線漏。
3	降低廢棧板數量	降低廢棧板數量方案	製成品運送儲存時，均使用木材棧板易損壞造成資源浪費。	購置塑膠棧板增加重複使用次數。
4	消防檢查通過	依據消防檢查相關辦法	消防設施、消防動線及定期作安全檢查。	備有合格之消防設施，製作標示及宣導，每年科學園區消防安檢合格。
5	產品物料符合環保規範，確保測試過程中，無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及非環保材料	產品物料之管制	在測試過程中不得隨意更換原材料、輔助材料、治工具或設備，也不得隨意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維修人員需更換的元件，均要符合環保材料規定所用的同一供應商，同批來料的品名規格，不得私自用非環保材料更換或替代。	ISO9001 規範，經 ISO 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6	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無製程污染	操作方法之管制	測試單位嚴格按標準的操作程序和設定的條件進行操作，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如機油等防止製程污染。所有設備治工具在使用前都必須被處理和確認，避免含有環境管理物質而造成污染。	ISO9001 規範，經 ISO 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編號	目標/標的	方 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7	明亮的環境與符合消防規範之設施	工作環境之管制	照明設備及滅火器應充足，如遇有亮度不足或毀損時，應立即更換，每年應實施定檢一次。	OHSAS 18001 規範，經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8	治工具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	治工具驗收及使用	治工具管理程序，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廠商需提供「環境危害物質不使用保證書」與「材質成分表」未依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者不予承認。	OHSAS 18001 規範，經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9	安全無污染之用水	用水計畫書	1.定期檢測廠區製程廢水程用水、空調用水及民生用水，於出水口檢測無污染。	科學園區管理局水質檢測合格。
10	安全之用電使用	用電計畫書	用電量推估並報備科學園區管理局，採節約用電策略，依管理局節約用電規定執行，於預告限電或停電時使用備用電力應變，對用電較敏感之設備是電腦，一律以不斷電設備保護，提昇用電可靠度。	科學園區管理局用電計畫審核通過。
11	落實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以保障人命安全及全面減輕災害之發生機率	消防防護計畫	依消防法規定防火之必要事項，設立「消防管理員」及定期檢查項目，落實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之目的。	科學園區管理局消防防護計畫審核通過。

## (2)安全的環境

本公司位於科學園區，屬租地自建廠房，廠房除每年固定執行消防安檢，並每2年進行建築物安檢，並將檢查記錄申報至科管局。廠內系統工程師並於每月執行消防自主檢查，員工亦配合參加廠內消防訓練及緊急應變演練，以了解逃生動線及增加應變能力，本公司亦於每6個月執行作業環境檢測，以確保工作環境之污染因子符合法規容許濃度。

## (3)全面安全的保障

本公司辦公環境在規劃設計以安全為第一考量，並符合相關法規規定，以保護員工人身安全。在辦公環境上：公司座落於有定期消防安檢規範的科學園區管理局，公司並設有「防火管理員」領有證書並定期受訓；參加「火險及公共意外

險」，保障公司財產及設備；員工參加「團體保險」，提供生命保障及醫療品質，含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險等醫療險；女性員工除非備有交通工具，儘量避免延長工時至夜間十時以後；公司設有門禁並與「國聯保全」長期簽約，定期巡視辦公環境及管制異常出入。

## 5. 工作規則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勞資雙方同心協力並謀事業發展。其主要內容如下：(1)總則、(2)聘用、(3)工作時間、休息、(4)特別休假、(5)請假、(6)津貼與獎金、(7)薪資、(8)獎懲、(9)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10)資遣及離職、(11)退休與撫卹、(12)職工福利及職災補償、(13)勞資會議及員工申訴、(14)附則；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備之。

## 6. 員工行為規範

本公司訂定「員工道德行為準則」，明確規定之，以維護全體股東、員工、合作往來廠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維持良好之公司治理，提升全體員工之從業道德，並提供全體員工遵循之依據。其主要項目如下：

### (1) 迴避利益衝突

員工之私人利益、活動、投資或往來對象與公司之整體利益有所牴觸或衝突（或合理地可能發生牴觸或衝突）應予以迴避。

### (2) 遵循法律規範

員工應恪守所有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政策並受法務單位督導。完全遵守一切適用之商業交易法規包含公平交易法及類似之反托拉斯(antitrust)法或不當競爭法規。員工於爭取商業機會時，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因而獲取不當利益。

### (3) 保守業務機密

針對因工作而接觸或獲知有關屬於公司、其供應商或顧客之機密資訊，所有員工應予以保密；並規範機密資訊不得私自印製任何副本或存放於私人電腦或非公司所能控管的存檔設施。非經公司揭露或因執行職務之必要而為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目的以外之使用。

### (4) 檢舉不法或不道德行為

任何員工因善意而合理地確信違反本規範或其它任何不法或不道德之情事已發生時，應立即將所知情形向專責單位報告；公司應盡全力保密陳報者之身分並保護其安全，使陳報者免於遭受報復及威脅。

### (5) 無歧視待遇

秉持兩性工作平等管理辦法之立法精神，創造良性之工作環境與場所。

### (6) 提供可靠內部控制及財務報表

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嚴格保密，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公司之營運計劃、財務狀況及商業往來資訊，未經事先許可，不可擅自發表，以免影響股東權益。員工對任何有損公司利益及財報可信度之內控缺失，應立即採取行動改正之。

(7)保護並妥當使用公司資產

員工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且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如有疑似違反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之情事，可提出檢舉，並設有專用電子信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遭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一)本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	104/02/13~114/02/13	長期借款	以竹科總廠建築物為擔保品
融資合約	上海銀行	106/05/23~109/05/15	中期借款	以機器設備為擔保品
融資合約	國泰世華銀行	106/07/05~109/07/05	中期借款	以機器設備為擔保品
融資合約	玉山銀行	106/07/05~108/07/05	中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板信銀行	106/12/08~116/12/08	長期借款	以竹科二廠建築物為擔保品
融資合約	玉山銀行	107/07/12~109/07/12	中期借款	無
土地租賃契約	園區管理局	105/12/01~125/11/30	力行路6號園區土地租賃契約	無
土地租賃契約	園區管理局	106/12/04~125/11/30	力行路8號園區土地租賃契約	無
廠房租賃契約	昇陽電池(股)公司	107/02/01/112/01/31	力行路8號3樓廠房租任契約	無

(二)子公司-昇陽電池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板信銀行	106/11/28~109/11/28	中期借款	以機器設備為擔保品
融資合約	中租迪和(股)公司	107/03/30~110/03/30	中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板信銀行	107/09/28~112/09/28	中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板信銀行	107/12/20~113/12/20	中期借款	以機器設備為擔保品
廠房租賃契約	聯合能源科技(股)公司	107/01/01~107/12/31	中華一廠廠房租賃契約	無
廠房租賃契約	盛虹建設有限公司	107/02/01~112/01/31	中華二廠廠房租賃契約	無
廠房租賃契約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	107/02/01/112/01/31	力行路8號3樓廠房租任契約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註)
流動資產		1,177,353	934,674	1,024,327	1,111,883	1,561,9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2,945	1,542,668	1,542,153	1,565,583	1,536,209
無形資產		6,347	28,331	29,689	27,396	30,801
其他資產		73,255	39,955	69,961	125,742	181,586
資產總額		2,219,900	2,545,628	2,666,130	2,830,604	3,310,4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8,036	459,443	594,900	709,247	726,353
	分配後	604,864	634,685	770,142	896,17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96,277	486,863	460,306	520,293	345,3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4,313	946,306	1,055,206	1,229,540	1,071,684
	分配後	801,141	1,121,548	1,230,448	1,416,465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35,587	1,599,322	1,610,924	1,601,064	2,188,422
股本		1,168,280	1,168,280	1,168,280	1,168,280	1,324,080
資本公積		190,438	190,438	190,438	190,438	502,4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869	240,604	252,206	242,346	361,868
	分配後	60,041	65,362	76,964	90,46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50,39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35,587	1,599,322	1,610,924	1,601,064	2,238,815
	分配後	1,418,759	1,424,080	1,435,682	1,414,13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103~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於106年02月設立子公司昇陽電池，並於07月01日將能源事業部分割予子公司。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無。

##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註)
流動資產		1,177,353	934,674	1,024,327	875,373	1,338,4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2,945	1,542,668	1,542,153	1,472,258	1,442,208
無形資產		6,347	28,331	29,689	25,858	29,462
其他資產		73,255	39,955	69,961	120,816	291,983
資產總額		2,219,900	2,545,628	2,666,130	2,689,643	3,102,0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8,036	459,443	594,900	674,979	618,374
	分配後	604,864	634,685	770,142	861,904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96,277	486,863	460,306	413,600	295,2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4,313	946,306	1,055,206	1,088,579	913,634
	分配後	801,141	1,121,548	1,230,448	1,275,50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35,587	1,599,322	1,610,924	1,601,064	2,188,422
股本		1,168,280	1,168,280	1,168,280	1,168,280	1,324,080
資本公積		190,438	190,438	190,438	190,438	502,4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869	240,604	252,206	242,346	361,868
	分配後	60,041	65,362	76,964	90,46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35,587	1,599,322	1,610,924	1,601,064	2,188,422
	分配後	1,418,759	1,424,080	1,435,682	1,414,13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103~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於106年02月設立子公司昇陽電池，並於07月01日將能源事業部分割予子公司。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無。

##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註)
營業收入		1,559,251	1,521,007	1,709,530	1,855,819	2,121,873
營業毛利		665,497	529,548	580,570	607,476	720,946
營業損益		405,349	235,557	252,714	254,463	299,5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043	(4,222)	(16,602)	(29,523)	(23,424)
稅前淨利		506,392	231,335	236,112	224,940	276,12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198,88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198,8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3)	(2,352)	(3,849)	(1,727)	5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2,450	180,563	186,844	165,382	199,4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232,63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33,7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32,450	180,563	186,844	165,382	233,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33,749)
每股盈餘(元)		3.79	1.57	1.63	1.43	1.87

資料來源：103~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02 月設立子公司昇陽電池，並於 07 月 01 日將能源事業部分割予子公司。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無。



##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註)
營業收入		1,559,251	1,521,007	1,709,530	1,841,049	2,018,052
營業毛利		665,497	529,548	580,570	628,247	748,194
營業損益		405,349	235,557	252,714	309,793	393,6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043	(4,222)	(16,602)	(84,853)	(83,784)
稅前淨利		506,392	231,335	236,112	224,940	309,8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232,63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232,6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3)	(2,352)	(3,849)	(1,727)	5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2,450	180,563	186,844	165,382	233,14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3,043	182,915	190,693	167,109	232,63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32,450	180,563	186,844	165,382	233,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3.79	1.57	1.63	1.43	1.87

資料來源：103~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02 月設立子公司昇陽電池，並於 07 月 01 日將能源事業部分割予子公司。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無。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基金及投資						
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流動負債	分配前					
	分配後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	分配前					
總額	分配後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營業毛利					
營業損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停業部門損益					
非常損益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謝智政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謝智政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0.83	37.17	39.58	43.44	32.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85	135.23	134.31	135.50	168.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1.24	203.44	173.36	156.77	215.03
	速動比率(%)	194.17	154.92	137.50	118.83	185.70
	利息保障倍數	36.27	19.18	20.47	19.25	24.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0	5.15	4.91	5.57	5.97
	平均收現日數	53	71	75	66	61.13
	存貨週轉率(次)	2.34	2.72	3.37	3.60	4.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97	13.79	13.44	13.91	13.07
	平均銷貨日數	157	135	109	102	86.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21	1.11	1.19	1.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64	0.66	0.68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43	8.10	7.69	6.41	6.75
	權益報酬率(%)	35.57	11.67	11.88	10.41	10.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3.35	19.80	20.21	19.25	20.85
	純益率(%)	27.77	12.03	11.15	9.00	9.37
	每股盈餘(元)	3.79	1.57	1.63	1.43	1.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79	64.14	83.42	68.77	74.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0.88	97.78	97.58	93.53	93.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0	4.77	8.76	7.84	7.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4.09	4.30	4.74	3.69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1.05	1.05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6及107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達20%以下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25.48%，主係營收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使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24.15%，主係107年股票初次上市增資使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分別增加37.16%、56.27%，主係107年較106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 利息保障倍數：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29.09%，主係稅前淨利增加且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30.77%，主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22.15%，主係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

資料來源：103~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無。

## (2)個體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0.83	37.17	39.58	40.47	29.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85	135.23	134.31	136.84	172.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1.24	203.44	173.36	129.69	216.44	
	速動比率(%)	194.17	154.92	137.50	111.07	197.45	
	利息保障倍數	36.27	19.18	20.47	19.72	32.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0	5.15	4.91	5.58	5.93	
	平均收現日數	53	71	75	66	61.55	
	存貨週轉率(次)	2.34	2.72	3.37	5.37	9.4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97	13.79	13.44	13.11	12.84	
	平均銷貨日數	157	135	109	68	3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21	1.11	1.22	1.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64	0.66	0.69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43	8.10	7.69	6.57	8.29	
	權益報酬率(%)	35.57	11.67	11.88	10.41	12.2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3.35	19.80	20.21	19.25	23.40	
	純益率(%)	27.77	12.03	11.15	9.08	11.53	
	每股盈餘(元)	3.79	1.57	1.63	1.43	1.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79	64.14	83.42	79.39	99.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0.88	97.78	97.58	97.13	96.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0	4.77	8.76	9.67	9.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4.09	4.30	3.86	2.78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1.05	1.04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6及107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達20%以下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27.23%，主係107年營收增加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25.85%，主係107年股票初次上市增資使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分別增加66.89%及77.77%，主係107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 利息保障倍數：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64.71%，主係稅前淨利增加且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75.98%，主係107年銷貨較106年增加、存貨去化致平均存貨下降所致。							
6. 平均銷售日數：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29天，主係107年存貨週轉率較106年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107年度較106年度分別增加26.18%、26.98%、30.77%，主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21.56%，主係稅前淨利增加。							
9. 現金流量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24.78%，主係107年銷售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至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10.營運槓桿度：107 年度較 106 年度減少 27.98%，主係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

資料來源：103~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106~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無。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註 1)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收現日數						
	存貨週轉率(次)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銷貨日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總資產週轉率(次)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純益率(%)						
每股盈餘(元)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不適用。							

註 1：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典易、謝智政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零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百零八年股東常會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鴻隆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07頁至第168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69頁至第222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流動資產		1,561,903	1,111,883	450,020	40.47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6,209	1,565,583	(29,374)	(1.88)	
無形資產		30,801	27,396	3,405	12.43	
其他資產		181,586	125,742	55,844	44.41	(2)
<b>資產總額</b>		<b>3,310,499</b>	<b>2,830,604</b>	<b>479,895</b>	<b>16.95</b>	
流動負債		726,353	709,247	17,106	2.41	
非流動負債		345,331	520,293	(174,962)	(33.63)	(3)
<b>負債總額</b>		<b>1,071,684</b>	<b>1,229,540</b>	<b>(157,856)</b>	<b>(12.84)</b>	
股本		1,324,080	1,168,280	155,800	13.34	
資本公積		502,474	190,438	312,036	163.85	(4)
保留盈餘		361,868	242,346	119,522	49.32	(5)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2,188,422</b>	<b>1,601,064</b>	<b>587,358</b>	<b>36.69</b>	<b>(5)</b>
非控制權益		50,393	-	50,393	-	
<b>權益總計</b>		<b>2,238,815</b>	<b>1,601,064</b>	<b>637,751</b>	<b>39.83</b>	<b>(4)</b>
1.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金額達 1 千萬元以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li> <li>(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擴充產能及提升製程購置機器設備，致預付設備款增加。</li> <li>(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減少。</li> <li>(4) 資本公積、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所致。</li> <li>(5)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7 年本期淨利增加。</li> </ol>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 二、財務績效

###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2,121,873	1,855,819	266,054	14.34	
營業成本		1,400,927	1,248,343	152,584	12.22	
營業毛利		720,946	607,476	113,470	18.68	
營業費用		421,397	353,013	68,384	19.37	
營業利益		299,549	254,463	45,086	17.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424)	(29,523)	6,099	(20.66)	(1)
稅前淨利		276,125	224,940	51,185	22.75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77,240)	(57,831)	(19,409)	33.56	(3)
本期淨利		198,885	167,109	31,776	19.02	
其他綜合(損)益		515	(1,727)	2,242	(129.82)	(4)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99,400	165,382	34,018	20.57	(5)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金額達 1 千萬元以上)：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7 年度新台幣貶值致兌換利益增加。						
(2)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						
(3)所得稅(費用)利益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						
(4)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調整數增加。						
(5)本期綜合利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113,470	23,074	(6,933)	2,519	94,810
說 明	1.有利的售價差異：主銷售高規產品增加所致。 2.有利的數量差異：主市場需求提升，銷售數量增加所致。				

### (三)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營業規模持續成長且財務結構健全，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4.17	68.77	7.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32	93.53	-0.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2	7.84	-4.08%
<p>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p> <p>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較 106 年度增加，使流動資產增加所致。</p> <p>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07 年度存貨較 106 年度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p>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64,173	512,953	(944,237)	432,889	-	-
<p>(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A.營業活動流入：主係預計營業收入增加所致。</p> <p>B.投資及籌資活動流出：主係為擴充營運規模而增購設備及擴建廠房，且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及償還中長期借款，使現金流出增加。</p> <p>(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p>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本公司 107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擴充再生晶圓製程及薄化晶圓產能購買機器設備，購置設備金額為 226,902 仟元，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此項資本支出有助於再生晶圓及薄化晶圓製程產量提升，使 107 年度全年產量，較 106 年度增加 12%，另本公司若有資本支出計畫時，皆會考量當時財務情形以及預期未來可帶回之收益狀況，應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不利之影響。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擴展海內外市場業務、提高生產力及提升產品品質，並可提升企業未來競爭力。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考量企業整體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之提高，於 106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公司組織架構重組，將能源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既存分割方式，於 106 年 7 月 1 日分割讓與本公司 100%持有之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電池)，並由昇陽電池發行新股作為受讓營業之對價。本次能源事業分割後，本公司及昇陽電池將進行專業分工，未來雙方將專注於各自產品、技術及市場，亦將引進能源事業之策略性或財務性投資人，藉以擴大營運規模及加速跨足能源應用市場領域。另昇陽電池於 106 年 9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案，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將全數新股認購權利轉讓給本公司全體股東，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之股份或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統由昇陽電池董事會洽特定人認購，現金增資案已於 107 年 1 月 11 日募集完成，本公司對昇陽電池之持股比例由 100%降至 71.51%。

#####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7 年度認列昇陽電池投資損失 84,710 仟元，虧損原因主係 107 年火災損失及營運未達經濟規模，營收尚不足支應成本及費用。改善計畫除積極進行廠房重建及設備重置並持續拓展業務來源，另期望藉由策略聯盟夥伴及國際知名系統商合作，提昇產品市場之滲透率，提升訂單量，進一步帶動產能達到之經濟規模，並配合調整銷售產品組合及降低材料成本，提升整體獲利能力。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及 107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326 仟元及 11,578 仟元，占稅前淨利分別為 5.48%及 4.19%，主係因營運所需而向銀行借款，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的影響性，惟本公司已陸續按期還本付息，故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之比率呈現減少趨勢。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

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往來之金融機構皆是國內外具有一定評比及規模之機構，以獲取穩定、安全之資金投資報酬。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主要以新台幣計價，本公司 106 及 107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20,467)仟元及 8,424 仟元，占營業利益分別為(8.04)% 及 2.81%，顯示匯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的影響性，惟整體匯率因素尚無構成獲利狀況之風險負擔。

本公司定期評估匯率波動，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於適當時機運用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進行避險，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此外，本公司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外，另依避險需求採預售遠期外匯等方式，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另本公司開立多種外幣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或匯率走勢，調節所持外幣部位，並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應付帳款，利用自動避險之特性規避匯兌風險。

##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 107 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35%，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掌握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原物料庫存量的，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另依原物料成本變動情形，在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動態向客戶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而若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為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波動風險為主，因係避險性質，故相關風險尚屬有限。
2.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3.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另本公司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有資金貸與子公司昇陽電池之情事，其相關交易皆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

及發展，研發具有市場成長性、未來性極有潛力之產品及技術，未來產品研發計畫臚列如下：

- A. 矽晶圓內部銅汙染去除
- B. 紅外線用途晶片之研磨、拋光及清洗製程。
- C. 高功率用途晶片(GaN, SiC 等)之研磨、拋光及清洗製程。
- D. 1.5 mil 超薄晶片
- E. 可焊性正面金屬無電化學電鍍
- F. 生物晶片感測平台、植入式生物醫療電子器材
- G. PZT MEMS 微機電感測平台製程開發
- H. 貴金屬、光學膜、黑光阻金屬圖型化製程
- I. TSV(Through-Si-Via) Via Last 製程開發
- J. 微光學(Micro Optics)元件製程開發
- K. Si-C 負極材料開發
- L. 超低溫(<-30°C)電芯開發
- M. 奈米碳管電芯開發應用
- N. 方型電池開發
- O. 鈦鋰酸電池
- P. 石墨烯電芯開發應用

##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每年以投入約營業額 7%-10% 作為研發經費，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甚為重視，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單位諮詢，並規劃適當之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對公司之影響，故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於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半導體產業深受景氣循環及產品需求快速變化之影響，本公司除每年持續投入研發經費開發先進製程與新衍生技術外，並致力降低成本及開發應用市場，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的影響。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之企業精神，致力維持一貫之優良企業形象，並經由嚴格的內部控制及危機管理機制，有效防患於未然，確保企業永續經營。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07年2月完成購買新竹市力行路8號3樓廠房，預計可擴大招募，增聘更多優異人才，進而達到公司既定的利潤與成長目標，增進公司營運績效，達成永續經營及不斷茁壯之目標，而此擴廠案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而言，其投資風險尚屬有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為拋光液、研磨粉、正極材料粉等，採購政策係綜合評估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及配合度等因素，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外，並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本公司採購對象中，並無對單一供應商有大量採購之情事，其比重尚屬分散，故尚無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從事晶圓代工製程中之一環，故客戶以半導體製造廠商為主，而國內晶圓代工廠屬寡占市場，故本公司有銷貨集中之情形，106及107年度對第一大銷售客戶(含其轉投資公司)之銷售金額占營收淨額之比率分別為47.82%及52.80%，然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發展微機電中段製程代工、鋰電池等其他業務、致力拓展客戶群下，已涵蓋所有國內之IC廠，銷貨集中情形有下降趨勢，並進一步降低單一客戶對本公司之影響。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確保網路資訊傳輸交易安全，保障電腦處理資料的機密性與完整性。

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規範」與相關作業細則，執行資訊工作計畫。

1.電腦資訊安全控管

針對系統開發、取得與維護、資訊系統處理、電腦設備與系統軟體、網路系統安全等管制，確認各項作業符合資訊安全與法規需求。

2.個資與機密資訊管理

(1)依公司「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對於個資的保管、分發、傳遞與維護嚴格管制，以維護公司的營運安全與利益，並加強公司競爭優勢、核心技术與經營資訊的控管。

(2)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或管理規章講解時，均會對同仁加強宣導及說明。

- 3.資訊系統之整體性規劃、軟硬體建置與維護、資料庫備份與還原演練及系統之安全防護與管制等皆控制良好，持續導入伺服器虛擬化建置，透過減少實體伺服器數量，可達環保節能與減低維護成本的成效，並強化防災、資安、監控、通報機制、異常管理與備援。
- 4.落實資安教育訓練並定期進行災害復原演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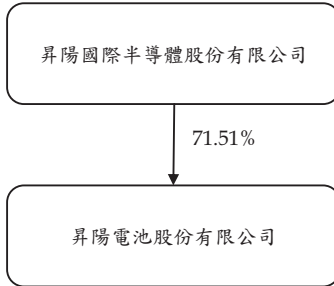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投資金額包括設立資本新台幣 1,000 仟元及 106 年 07 月 01 日分割能源事業之相關營業並取得昇陽電池發行新股新台幣 250,000 仟元作為受讓營業之對價。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01 月 24 日完成分割後第一次現金增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截至民國 107 年 01 月 24 日止，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25,100 仟股股份，持股比例為 71.51%。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原始創立日期	地址	資本額	營業範圍
昇陽電池(股)公司	106年02月22日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路8號3樓	新台幣351,000仟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池製造業、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國際貿易業、產品設計業、能源技術服務業、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1.儲能鋰電池2.前述產品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其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本公司所經營業務含括：

- a.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池製造業、廢棄物清除業、國際貿易業。
- b.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重生晶圓、測試晶圓、產品晶圓、太陽能電池、儲能鋰電池。
- c.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B.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含括：

- a.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池製造業、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國際貿易業、產品設計業、能源技術服務業。
- b. 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1.儲能鋰電池 2.前述產品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03月31日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昇陽電池(股)公司	董事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	25,100,000	71.51%
	法人代表人董事長	楊敏聰	152,957	0.44%
	法人代表人董事	鄭文震	-	-
	法人代表人董事	黃詩欽	222	0.00%
	董事	安思投資(股)公司	2,742,255	7.81%
		代表人：馬繼曾	-	-
	董事	游建材	-	-
	監察人	林國峯	104,446	0.30%
總經理	楊模樺	-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幣別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昇陽電池(股)公司	NTD	336,528	159,649	176,879	120,973	(96,889)	(118,459)	(3.44)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107年01月0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不符合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定之從屬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327 號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昇陽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昇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昇陽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昇陽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昇陽集團之能源事業部門所生產之鋰鐵電池產品，尚待市場的積極推廣，因此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昇陽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考量該事業部門之存貨評價結果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會計政策，並測試用以評價所使用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孰低報表，包含驗證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分類之正確性、驗證淨變現價值之相關佐證文件，評估及確認淨變現價值決定之合理性，並確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情形之合理性。

## 收入認列的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相關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昇陽集團之半導體事業部門主要提供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如再生、薄化等服務，該勞務收入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勞務之控制而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昇陽集團對於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係以本期為滿足履約義務之已投入成本，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決定，考量預期總投入成本之估計具不確定性，將影響昇陽集團對於未完結工單依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所認列收入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的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並測試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檢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相關佐證文件及計算；驗證藉由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所認列收



入之正確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昇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昇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昇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超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

目的非對昇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昇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昇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昇陽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李典易



會計師

謝智政

謝智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5 日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4,173	26	\$	522,897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十二(四)		130	-		69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83,876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555	-		3,5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84,297	12		312,981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05	-		1,694	-
130X	存貨	六(四)		193,595	6		259,720	9
1410	預付款項			19,463	1		9,36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609	-		956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561,903</u>	<u>47</u>		<u>1,111,883</u>	<u>39</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六)及八		1,536,209	47		1,565,583	55
1780	無形資產			30,801	1		27,39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2,534	-		8,98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69,052	5		116,762	4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748,596</u>	<u>53</u>		<u>1,718,721</u>	<u>61</u>
1XXX	<b>資產總計</b>		\$	<u>3,310,499</u>	<u>100</u>	\$	<u>2,830,604</u>	<u>100</u>

(續次頁)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20,000	-	\$	1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141	-	12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360	-	-	-	
2150	應付票據			-	-	851	-	
2170	應付帳款			124,412	4	89,15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87,840	9	225,80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8,036	2	32,43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36	-	4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224,392	7	343,574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136	-	7,258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726,353</u>	<u>22</u>	<u>709,247</u>	<u>2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298,951	9	400,758	1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21,702	-	22,04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678	1	97,486	3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45,331</u>	<u>10</u>	<u>520,293</u>	<u>18</u>	
2XXX	<b>負債總計</b>			<u>1,071,684</u>	<u>32</u>	<u>1,229,540</u>	<u>43</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24,080	40	1,168,280	4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502,474	15	190,438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759	2	55,04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290,109	9	187,298	7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188,422</u>	<u>66</u>	<u>1,601,064</u>	<u>57</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50,393	2	-	-	
3XXX	<b>權益總計</b>			<u>2,238,815</u>	<u>68</u>	<u>1,601,064</u>	<u>57</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3,310,499</u>	<u>100</u>	\$	<u>2,830,60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2,121,873	100	\$ 1,855,8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 1,400,927)	( 66)	( 1,248,343)	( 6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20,946	34	607,476	3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71,666)	( 3)	( 54,175)	( 3)		
6200 管理費用		( 203,291)	( 10)	( 158,051)	(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6,457)	( 7)	( 140,787)	(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21,397)	( 20)	( 353,013)	( 19)		
6900 營業利益		299,549	14	254,463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5,541	-	2,6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 17,387)	( 1)	( 19,855)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11,578)	-	( 12,326)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3,424)	( 1)	( 29,523)	( 2)		
7900 稅前淨利		276,125	13	224,94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77,240)	( 4)	( 57,831)	( 3)		
8200 本期淨利		\$ 198,885	9	\$ 167,109	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70	-	( \$ 2,0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5	-	35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5	-	( \$ 1,7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9,400	9	\$ 165,382	9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2,634	11	\$ 167,109	9		
8620 非控制權益		( 33,749)	( 2)	-	-		
合計		\$ 198,885	9	\$ 167,109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3,149	11	\$ 165,382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33,749)	( 2)	-	-		
合計		\$ 199,400	9	\$ 165,382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7		\$ 1.4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5		\$ 1.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合計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68,280	\$ 190,438	\$ 35,978	\$ 1,610,924	\$ 1,610,924
本期淨利	-	-	-	167,109	167,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27)	(1,7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5,382	165,382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070	(19,070)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75,242)	(175,242)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1,601,064	\$ 1,601,064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1,601,064	\$ 1,601,064
非洲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38,250	38,250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168,280	190,438	55,048	1,639,314	1,639,314
本期淨利	-	-	-	232,634	198,8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15	5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33,149	199,400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711	(16,711)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51,877)	(151,877)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35,048)	-	(35,048)	(35,048)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8,787	-	8,787	8,787
現金增資	155,800	322,439	-	478,239	478,23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5,858	-	15,858	(15,858)
子公司增資非控制權益現金投入數	-	-	-	-	100,00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24,080	\$ 502,474	\$ 71,759	\$ 2,188,422	\$ 2,238,8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度	106 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76,125	\$ 224,94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一)	329,543	299,04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0,594	8,68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	17)	-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十二(四)	-	( 8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八)(十 九)	583 (	74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2,590) (	1,3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1,578	12,32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8,787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2,290	1,4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火災損失	六(十九)及十	29,296	-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六)(十九) (	17) (	685)
負債準備	六(十二) (	1,480)	1,0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2,040	-
應收票據	(	5,979)	1,790
應收帳款	(	71,299)	31,627
其他應收款		554 (	465)
存貨		8,459 (	55,981)
預付款項	(	10,100)	216
其他流動資產	(	4,653) (	4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2,147)	-
應付票據	(	851)	851
應付帳款	(	35,253) (	259)
其他應付款		42,237	12,727
預收款項		-	1,206
其他流動負債		6,378	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87) (	330)
長期應付款		1,722	1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73,997)	73,9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1,822	608,857
收取之利息		2,525	1,272
支付之利息	(	10,646) (	11,034)
支付所得稅	(	54,949)	37,3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8,752	561,728

(續次頁)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度	106 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314,884)	(\$ 337,395)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	-
取得無形資產		( 10,866)	( 5,9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89)	( 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27	44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4,309)	( 72,19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2,31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78,025)	( 415,572)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舉借數		20,000	56,977
短期借款償還數		( 10,000)	( 84,68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52,300	344,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373,289)	( 224,735)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2	20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8)	( 22)
發放現金股利(含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186,925)	( 175,242)
現金增資		478,239	-
子公司增資非控制權益現金投入數		10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0,549	( 83,4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1,276	62,6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22,897	460,2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64,173	\$ 522,8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依法於民國 86 年 3 月設立，並於民國 87 年 6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銷售重生晶圓、測試晶圓、產品晶圓、太陽能電池、儲能鋰電池及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為進行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民國 106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組織調整，將能源事業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既存分割方式，分割讓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並由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作為受讓營業之對價。上述能源事業分割案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割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完成分割後第一次現金增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25,100 仟股股份，持股比率為 71.51%。

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 <u>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u>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u>金融工具</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u>客戶合約之收入</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 <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u> 」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修正式追溯，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適用原收入準則 帳面金額	初次適用 IFRS 15調整金額	適用IFRS 15 調整後金額	說明
<u>民國107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 -	\$ 95,916	\$ 95,916	A.
存貨	57,666	(57,666)	-	A.
合計	<u>\$ 57,666</u>	<u>\$ 38,250</u>	<u>\$ 95,916</u>	
合約負債	\$ -	\$ 2,507	\$ 2,507	B.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	2,507	(2,507)	-	B.
小計	<u>2,507</u>	<u>-</u>	<u>2,507</u>	
保留盈餘	-	38,250	38,250	A.
合計	<u>\$ 2,507</u>	<u>\$ 38,250</u>	<u>\$ 40,757</u>	

A. 客製化產品之收入認列

本集團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製造，原會計政策下於產品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於適用 IFRS 15 後，因產品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因此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新準則調增保留盈餘 \$38,250，並調減存貨 \$57,666，調增合約資產 \$95,916。

B.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2,507。

C.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35,598 及 \$235,59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電池製造業	71.51%	100%	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2 日設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活動為磷酸鋰鐵電芯、磷酸鋰鐵電池組之設計、生產、製造與銷售。並以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能源事業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分割讓與子公司。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完成分割後第一次現金增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25,100 仟股股份，持股比例為 71.51%。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為 \$50,39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50,393	28.49%	無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25,098
非流動資產		111,430
流動負債	(	109,578)
非流動負債	(	50,071)
淨資產總額	\$	<u>176,879</u>

綜合損益表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月24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120,973
稅前淨損	(	118,459)
所得稅費用		-
本期淨損	(	<u>118,459</u>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184,459</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u>33,749</u> )

現金流量表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月24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9,1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44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7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5,35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101,136</u>

(四) 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和淨投資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照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

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计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 ~ 51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6 年
租賃資產	6 年
租賃改良	5 年 ~ 20 年

#### (十二)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除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銷貨退回及折讓、保固及除役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十九)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

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四) 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半導體晶圓及儲能鋰電池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等相關業務，於提供代工服務過程中，本集團考量：

- (1) 客戶控制其所提供之原料，本集團係接受客戶對前揭資產之代工服務之指示。
  - (2) 本集團僅得使用客戶提供且由客戶控制之資產進行代工服務以創造或強化該資產，不得將該資產轉作其他用途。
- 由於客戶係擁有資產所有權、承擔該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且有權決定資產之處置，故本集團對於代工服務，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

本集團對代工服務之完成程度係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本集團按客戶需求之規格提供代工服務，故所需投入之服務成本並非於提供服務期間平均發生，本集團認為採用

前述方式衡量對客戶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係屬適當。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程支付代工服務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

####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之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93,595。

##### 2. 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本集團主要提供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如再生、薄化等服務，並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工程度而認列收入，關於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服務之完成程度，管理當局係以本期為滿足履約義務之投入成本，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認列收入。因預期總投入成本之估計具不確定性，而管理當局做成此項決定時須運用重大估計，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完結工單依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之合約資產金額為 \$83,876。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86	\$ 646
支票存款	578	851
活期存款	527,609	382,800
定期存款	<u>335,400</u>	<u>138,600</u>
合計	<u>\$ 864,173</u>	<u>\$ 522,89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	----------	-------------------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30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498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200

107.12.25~

108.2.15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84,297	\$ 312,998
減：備抵損失	-	( 17)
	<u>\$ 384,297</u>	<u>\$ 312,981</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81,030	\$ 303,770
30天內	2,761	4,605
31-90天	506	4,554
91-180天	-	69
	<u>\$ 384,297</u>	<u>\$ 312,9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84,297 及 \$312,981。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客戶提供之商業本票作為應收帳款信用額度擔保品，其金額分別為 \$10,000 及 \$11,000。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十二、(四)。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30	\$ -	\$ 130
原物料	159,108	( 30,590)	128,518
在製品	15,241	( 3,329)	11,912
製成品	<u>113,048</u>	<u>( 60,013)</u>	<u>53,035</u>
合計	<u>\$ 287,527</u>	<u>(\$ 93,932)</u>	<u>\$ 193,595</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3,613	(\$ 3,572)	\$ 41
原物料	112,378	( 28,113)	84,265
在製品	34,886	( 12,599)	22,287
製成品	<u>226,776</u>	<u>( 73,649)</u>	<u>153,127</u>
合計	<u>\$ 377,653</u>	<u>(\$ 117,933)</u>	<u>\$ 259,72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22,695	\$ 1,241,682
存貨報廢損失	7,876	2,818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損失(註)	( 24,001)	6,287
出售下腳收入	( 694)	( 582)
其他	( 4,949)	( 1,862)
	<u>\$ 1,400,927</u>	<u>\$ 1,248,343</u>

註：本集團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因本期發生火災受損而處分，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減少並沖轉銷貨成本。相關火災損失請詳附註十。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078,941	\$ 2,157,759	\$ 7,607	\$ 25,898	\$ 41,523	\$ 538	\$ 47,162	\$ 95,702	\$ 3,455,130
累計折舊	( 336,354)	( 1,470,459)	( 6,581)	( 18,548)	( 28,138)	( 321)	( 29,129)	-	( 1,889,530)
累計減損	-	( 1)	-	-	-	-	( 16)	-	( 17)
	<u>\$ 742,587</u>	<u>\$ 687,299</u>	<u>\$ 1,026</u>	<u>\$ 7,350</u>	<u>\$ 13,385</u>	<u>\$ 217</u>	<u>\$ 18,017</u>	<u>\$ 95,702</u>	<u>\$ 1,565,583</u>
107年									
1月1日	\$ 742,587	\$ 687,299	\$ 1,026	\$ 7,350	\$ 13,385	\$ 217	\$ 18,017	\$ 95,702	\$ 1,565,583
增添	96,655	107,517	510	4,749	1,196	-	10,985	113,274	394,886
處分	-	( 111,983)	-	( 117)	( 9,190)	-	( 5,241)	( 1,450)	( 127,981)
累計折舊減少	-	87,033	-	117	5,358	-	3,872	-	96,380
重分類(移轉)	9,542	40,996	-	2,560	1,320	-	810	( 58,361)	( 3,133)
折舊費用	( 72,622)	( 241,748)	( 687)	( 3,808)	( 3,714)	( 90)	( 6,874)	-	( 329,543)
迴轉減損損失	-	1	-	-	-	-	16	-	17
12月31日	<u>\$ 776,162</u>	<u>\$ 569,115</u>	<u>\$ 849</u>	<u>\$ 10,851</u>	<u>\$ 8,355</u>	<u>\$ 127</u>	<u>\$ 21,585</u>	<u>\$ 149,165</u>	<u>\$ 1,536,209</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185,138	\$ 2,194,289	\$ 8,117	\$ 33,090	\$ 34,849	\$ 538	\$ 53,716	\$ 149,165	\$ 3,658,902
累計折舊	( 408,976)	( 1,625,174)	( 7,268)	( 22,239)	( 26,494)	( 411)	( 32,131)	-	( 2,122,693)
	<u>\$ 776,162</u>	<u>\$ 569,115</u>	<u>\$ 849</u>	<u>\$ 10,851</u>	<u>\$ 8,355</u>	<u>\$ 127</u>	<u>\$ 21,585</u>	<u>\$ 149,165</u>	<u>\$ 1,536,20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908,524	\$ 1,954,603	\$ 7,343	\$ 22,893	\$ 38,530	\$ 538	\$ 36,958	\$ 197,484	\$ 3,166,873
累計折舊	( 275,644)	( 1,277,658)	( 5,813)	( 15,926)	( 24,089)	( 232)	( 24,656)	-	( 1,624,018)
累計減損	-	( 510)	-	-	-	-	( 192)	-	( 702)
	<u>\$ 632,880</u>	<u>\$ 676,435</u>	<u>\$ 1,530</u>	<u>\$ 6,967</u>	<u>\$ 14,441</u>	<u>\$ 306</u>	<u>\$ 12,110</u>	<u>\$ 197,484</u>	<u>\$ 1,542,153</u>
106年									
1月1日	\$ 632,880	\$ 676,435	\$ 1,530	\$ 6,967	\$ 14,441	\$ 306	\$ 12,110	\$ 197,484	\$ 1,542,153
增添	64,987	152,034	264	3,069	3,030	-	8,895	91,391	323,670
處分	( 3,600)	( 30,996)	-	( 64)	( 37)	-	( 266)	-	( 34,963)
累計折舊減少	2,373	30,800	-	64	28	-	266	-	33,531
重分類(移轉)	109,030	82,118	-	-	-	-	1,575	( 193,173)	( 450)
折舊費用	( 63,083)	( 223,601)	( 768)	( 2,686)	( 4,077)	( 89)	( 4,739)	-	( 299,043)
迴轉減損損失	-	509	-	-	-	-	176	-	685
12月31日	<u>\$ 742,587</u>	<u>\$ 687,299</u>	<u>\$ 1,026</u>	<u>\$ 7,350</u>	<u>\$ 13,385</u>	<u>\$ 217</u>	<u>\$ 18,017</u>	<u>\$ 95,702</u>	<u>\$ 1,565,583</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8,941	\$ 2,157,759	\$ 7,607	\$ 25,898	\$ 41,523	\$ 538	\$ 47,162	\$ 95,702	\$ 3,455,130
累計折舊	( 336,354)	( 1,470,459)	( 6,581)	( 18,548)	( 28,138)	( 321)	( 29,129)	-	( 1,889,530)
累計減損	-	( 1)	-	-	-	-	( 16)	-	( 17)
	<u>\$ 742,587</u>	<u>\$ 687,299</u>	<u>\$ 1,026</u>	<u>\$ 7,350</u>	<u>\$ 13,385</u>	<u>\$ 217</u>	<u>\$ 18,017</u>	<u>\$ 95,702</u>	<u>\$ 1,565,583</u>

1.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年度及 106 年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經評估先前已認列減損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已無閒置情形，故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 \$ 17 及 \$702，而於 106 年度則因經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為 \$17，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 1)	(\$ 509)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其他設備	( 16)	( 176)
合計	<u>(\$ 17)</u>	<u>(\$ 685)</u>

2. 上述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淨額)按事業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半導體事業	\$ -	(\$ 702)
能源事業	( 17)	17
	<u>(\$ 17)</u>	<u>(\$ 685)</u>

(七)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0,000</u>	2.00%	無
<u>借款性質</u>	<u>106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0,000</u>	2.00%	無

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18 及 \$34。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141</u>	<u>\$ 124</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認列於損益之淨(損失)利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4,300)	<u>\$ 44</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7.12.25~		107.1.31~
	<u>USD 3,800</u>	108.3.8	<u>USD 1,100</u>	107.3.9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九)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05,003	\$ 91,78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63,468	36,618
應付設備款	43,193	23,191
應付修繕費	16,356	17,128
其他應付費用	<u>59,820</u>	<u>57,078</u>
合計	<u>\$ 287,840</u>	<u>\$ 225,802</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廠房貸款	104.2.13~116.12.8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47%~1.50%	房屋及建築	\$ 243,729
中期擔保貸款	106.5.23~113.12.20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57%~2.10%	機器設備	118,145
無擔保借款	106.7.5~110.7.12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6%~3.57%	無	
				<u>161,469</u>
				523,34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224,392</u> )
				<u>\$ 298,95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廠房貸款	104.2.13~116.12.8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47%~1.61%	房屋及建築	\$ 352,024
中期擔保貸款(註)	104.10.29~109.11.28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57%~2.00%	機器設備	257,933
無擔保借款	105.11.15~108.7.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 額償還	1.60%~1.723%	無	134,375
				744,33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3,574)
				\$ 400,758

提供長期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註：依據對部分銀行之貸款合約規定，本集團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之特定負債淨值比率及利息償付能力。

####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347	\$ 35,9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318)	(19,1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029	\$ 16,73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5,913	(\$ 19,176)	\$ 16,737
當期服務成本	93	-	93
利息費用(收入)	494	(269)	225
	<u>36,500</u>	<u>(19,445)</u>	<u>17,0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06)	(50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080	-	2,080
經驗調整	(1,845)	-	(1,845)
	<u>235</u>	<u>(506)</u>	<u>(271)</u>
提撥退休基金	-	(755)	(755)
支付退休金	(2,388)	2,388	-
12月31日餘額	<u>\$ 34,347</u>	<u>(\$ 18,318)</u>	<u>\$ 16,02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4,204	(\$ 19,020)	\$ 15,184
當期服務成本	92	-	92
利息費用(收入)	427	(243)	184
	<u>34,723</u>	<u>(19,263)</u>	<u>15,4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00	10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673	-	1,67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17)	-	(617)
經驗調整	925	-	925
	<u>1,981</u>	<u>100</u>	<u>2,081</u>
提撥退休基金	-	(804)	(804)
支付退休金	(791)	791	-
12月31日餘額	<u>\$ 35,913</u>	<u>(\$ 19,176)</u>	<u>\$ 16,737</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375%	1.3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0%	3.500%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未	
	增 0.2 %	減 0.2 %	增 0.2 %	減 0.2 %
1 年1 月3 日				0
對				2
值	( 1 )	\$ 1	\$ 1	( 1 )
1 年1 月3 日				0
對				2
值	( 1 )	\$ 1	\$ 1	( 1 )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負債所使用之方法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次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19。

(7)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8 年。未來十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83
1-2年		506
2-5年		2,177
5-10年		9,053
	<u>\$</u>	<u>12,01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777 及\$19,639。



## (十二)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保固	除役負債	合計
<u>107年</u>				
1月1日餘額	\$ 43	\$ 1,933	\$ 20,116	\$ 22,092
適用IFRS 15調整數	( 43)	-	-	( 43)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 1,480)	-	( 1,480)
折現攤銷	-	-	1,133	1,133
12月31日餘額	<u>\$ -</u>	<u>\$ 453</u>	<u>\$ 21,249</u>	<u>\$ 21,702</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u>\$ -</u>	<u>\$ 43</u>
非流動	<u>\$ 21,702</u>	<u>\$ 22,049</u>

### 1.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 2. 保固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能源事業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 3. 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 5~20 年陸續發生。

##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市前競價拍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58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本次發行股數之 15%，即 2,337 仟股以每股 24.6~37.5 元由員工認購。本公司依市場法評估此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平價值計 \$8,787，認列為酬勞成本。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可類比公司之市價/營收比、本益比及市價/淨值比：2.15~17.25。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8.86%

## (十四) 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24,08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7年	單位：股 106年
1月1日	116,828,000	116,828,000
現金增資	15,580,000	-
12月31日	<u>132,408,000</u>	<u>116,828,000</u>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4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580,000股，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15%，計2,337,000股(每股24.6元)供員工認購外，其餘股數13,243,000股(每股24.6~33.6元)業經民國106年5月25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委託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本公司共收取\$478,239之股款，於民國107年7月6日全數發行，轉入「股本」\$155,800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322,439。本次增資變更登記業已完竣。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7年		106年
	認列對子公司		
	發行溢價	所有權益變動數	發行溢價
1月1日	\$ 190,438	\$ -	\$ 190,438
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認購	8,787	-	-
現金增資	322,439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35,048)	-	-
認列子公司按持股比例			
權益變動	-	15,858	-
12月31日	<u>\$ 486,616</u>	<u>\$ 15,858</u>	<u>\$ 190,438</u>

(十六) 保留盈餘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242,346	\$ 252,20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38,250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80,596	252,206
本期損益	232,634	167,109
盈餘分派	( 151,877)	( 175,242)
員工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稅後淨額	515	( 1,727)
12月31日	<u>\$ 361,868</u>	<u>\$ 242,34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分派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其餘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當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含）。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6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5 元，股利總計 \$175,242。民國 107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 \$151,877。
6. 民國 107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35,048 (每股 0.3 元)。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十七)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121,873</u>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07年度</u>	<u>半導體事業</u>	<u>能源事業</u>	<u>合計</u>
部門收入	\$ 2,001,885	\$ 137,164	\$ 2,139,04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2,040)	( 15,136)	( 17,17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999,845</u>	<u>\$ 122,028</u>	<u>\$ 2,121,87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122,028	\$ 122,02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1,999,845</u>	<u>-</u>	<u>1,999,845</u>
	<u>\$ 1,999,845</u>	<u>\$ 122,028</u>	<u>\$ 2,121,873</u>

###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資產	<u>\$ 83,876</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360</u>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2,251</u>

## (十八)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571	\$ 1,255
其他利息收入	19	65
利息收入合計	<u>2,590</u>	<u>1,320</u>
租金收入	788	789
其他收入-其他	<u>2,163</u>	<u>549</u>
	<u>\$ 5,541</u>	<u>\$ 2,658</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290)	(\$ 1,43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424	( 20,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 2,802)	1,426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17	685
賠償損失	( 278)	-
災害損失淨額(附註十)	( 18,36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090)	( 68)
	<u>(\$ 17,387)</u>	<u>(\$ 19,855)</u>

(二十)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444	\$ 11,194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財務成本	<u>1,134</u>	<u>1,132</u>
	<u>\$ 11,578</u>	<u>\$ 12,326</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61,751	\$ 565,7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9,543	299,04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594	8,684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561,470	\$ 473,679
勞健保費用	45,737	40,656
退休金費用	22,095	20,113
其他用人費用	<u>32,449</u>	<u>31,342</u>
	<u>\$ 661,751</u>	<u>\$ 565,79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若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及董事酬勞 2%。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001 及\$31,38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45 及\$5,231，前述金額

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5%及 2%估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三)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0,940	\$ 47,7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 391)	( 6,74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0,549</u>	<u>41,02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023)	16,80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286)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3,309)	<u>16,809</u>
所得稅費用	<u>\$ 77,240</u>	<u>\$ 57,8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4	(\$ 35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99)	-
	<u>(\$ 245)</u>	<u>(\$ 354)</u>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1,975	\$ 38,240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6,942	26,33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1,286)	( 6,745)
所得稅費用	<u>\$ 77,240</u>	<u>\$ 57,83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		12月31日
		損益	其他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 2,775	\$ 1,901	\$ -	\$ 4,676
未休假獎金	347	356	-	703
久任獎金	1,080	467	-	1,547
除役負債	1,765	517	-	2,282
退休金	2,845	116	245	3,206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97)	99	-	2
未實現兌換(利益)				
損失	265	( 147)	-	118
小計	<u>\$ 8,980</u>	<u>\$ 3,309</u>	<u>\$ 245</u>	<u>\$ 12,534</u>

106年

	認列於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 18,980	(\$ 16,205)	\$ -	\$ 2,775
銷貨退回及折讓				
準備	6	( 6)	-	-
保固負債	76	( 76)	-	-
未休假獎金	270	77	-	347
久任獎金	1,171	( 91)	-	1,080
變動租金	73	( 73)	-	-
除役負債	2,567	( 802)	-	1,765
退休金	2,581	( 90)	354	2,845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 97)	-	( 97)
減損損失	120	( 120)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損失	( 409)	674	-	265
小計	<u>\$ 25,435</u>	<u>(\$ 16,809)</u>	<u>\$ 354</u>	<u>\$ 8,980</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2,634	124,469	\$ 1.8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2,634	124,4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7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2,634	126,044	\$ 1.85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67,109	116,828	\$ 1.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67,109	116,82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8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7,109	118,214	\$ 1.41

(二十五)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24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28.49%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84,142，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15,858。民國107年度昇陽電池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7年度</u>
現金	\$ 10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84,142)
資本公積－認列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權益變動	<u>\$ 15,858</u>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機器設備、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20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據合約約定不定期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28,603 及 \$22,88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8,841	\$ 9,33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6,990	27,065
超過5年	<u>114,872</u>	<u>93,764</u>
	<u>\$ 200,703</u>	<u>\$ 130,161</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4,886	\$ 323,67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191	36,91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43,193)	( 23,191)
本期支付現金	<u>\$ 314,884</u>	<u>\$ 337,395</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10,000	\$ 744,332	\$ 754,3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000	( 220,989)	( 210,989)
107年12月31日	<u>\$ 20,000</u>	<u>\$ 523,343</u>	<u>\$ 543,3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146	\$ 18,381
退職後福利	3,198	216
股份基礎給付	1,391	-
總計	<u>\$ 46,735</u>	<u>\$ 18,59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0	\$ 1,157	關稅局先放後 稅擔保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794	5,818	科學園區土地 租賃擔保
房屋及建築	626,281	645,859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含「待驗設備」)	133,613	452,679	長期借款
	<u>\$ 769,188</u>	<u>\$ 1,105,513</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電池」)，其位於新竹市中華路之廠房於民國 107 年 5 月 7 日發生火災，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

##### (二)承諾事項

#####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50,303</u>	<u>\$ 153,050</u>

#####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說明。

##### 3.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進口設備及存貨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0 及\$2,622。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其位於新竹市中華路之廠房於民國 107 年 5 月 7 日發生火災，該廠房主要供應電池芯生產之用，於民國 107 年度已認列相關火災損失\$82,529 (其中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29,296 及存貨相關損失\$53,233)。另昇陽電池業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並已與保險公司進行後續保險理賠事宜，民國 107 年度除已確認獲得理賠而認列之理賠收入計\$64,161，與前述火災相關損失淨額計\$18,368，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外；其餘尚有部分保險理賠項目仍在進行中。

另上述火災事件，亦造成部分同址其他樓層使用戶亦因火災殃及而受影響，因此向昇陽電池要求損害賠償。昇陽電池業已投保相關商業綜合責任險，保額為一百萬美元，就該項損害賠償爭議，昇陽電池因認為其他樓層未能提出完整之證明損害依據，致損害賠償無法估計，故擬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調解，目前狀態為仍在進行中。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之風險水準，並依照集團未來營運策略予以調整。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總借款	\$ 543,343	\$ 754,33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4,173)	( 522,897)
債務淨額	( 320,830)	231,435
總權益	<u>2,238,815</u>	<u>1,601,064</u>
總資本	<u>\$ 1,917,985</u>	<u>\$ 1,832,499</u>
負債資本比率	-	12.63%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0	\$ 6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4,173	522,897
應收票據	9,555	3,576
應收帳款	384,297	312,981
其他應收款	1,205	1,694
存出保證金	2,187	6,525
其他金融資產	9,294	6,975
	<u>\$ 1,270,841</u>	<u>\$ 855,344</u>
<b>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41	\$ 1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	10,000
應付票據	-	851
應付帳款	124,412	89,159
其他應付帳款	287,840	225,80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23,343	744,332
存入保證金	516	292
	<u>\$ 956,252</u>	<u>\$ 1,070,560</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B.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八)。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177	30.72	\$ 527,681
日幣:新台幣	4,582	0.2785	1,276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19	30.72	\$ 52,818
日幣:新台幣	19,761	0.2785	5,503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610	29.78	\$ 345,725
日幣:新台幣	5,993	0.2648	1,587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90	29.78	\$ 41,390
日幣:新台幣	9,902	0.2648	2,622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424 及(\$20,467)。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277	\$ -
日幣:新台幣	1%	13	-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28)	\$ -
日幣:新台幣	1%	( 55)	-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 106年度

##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457	\$ -
日幣：新台幣	1%	1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4)	\$ -
日幣：新台幣	1%	( 2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358 及 \$1,88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信用風險

-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等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本集團定期根據市場狀況及履約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監控及檢視其信用額度，並即時調整以管理信用風險。本集團僅與信用評等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往來，故不預期將因此承受信用風險。
-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

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本集團對合約約定視為違約情況之說明如下：當合約款項預期可能無法收回須轉列催收款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及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90天以內	91-180天	180-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25%	50%	7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4,297	\$ -	\$ -	\$ -	\$ -	\$ 384,297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1月1日_IAS 39	\$ 17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17	-
減損損失迴轉	(17)	-
12月31日	\$ -	\$ -

I.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會部執行。集團財會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等。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會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863,009 及 \$521,400 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 \$9,294 及 \$6,97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91,730	\$ 321,670
一年以上到期	6,000	6,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一年以上到期	-	-
	<u>\$ 497,730</u>	<u>\$ 327,670</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0,000	\$ -	\$ -	\$ -
應付帳款	124,412	-	-	-
其他應付款	121,260	1,05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4,300	96,165	120,711	193,54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00	\$ -	\$ -	\$ -
應付票據	851	-	-	-
應付帳款	89,159	-	-	-
其他應付款	81,639	13,97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6,769	176,533	174,147	240,701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141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124	\$ -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

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b>資產</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30</u>	<u>\$ -</u>	<u>\$ 130</u>
<b>負債</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41</u>	<u>\$ -</u>	<u>\$ 141</u>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b>資產</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696</u>	<u>\$ -</u>	<u>\$ 696</u>
<b>負債</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24</u>	<u>\$ -</u>	<u>\$ 124</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

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響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 39	\$ 696	\$ -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IFRS 9	<u>\$ 696</u>	<u>\$ -</u>	<u>\$ -</u>

3. 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696</u>

-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 \$1,382。

-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 3,900</u>	106.12.25-107.2.9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與本集團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為信用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群組1	\$ 1,833
群組2	67,059
群組3	<u>234,878</u>
	<u>\$ 303,770</u>

註：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2：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

群組 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

-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4,605
31-60天	2,857
61-90天	1,697
91-180天	<u>52</u>
	<u>\$ 9,211</u>

-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17。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77	\$ 877
減損損失迴轉	-	( 860)	( 860)
12月31日	\$ -	\$ 17	\$ 17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收入認列

- (1) 本集團提供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及製造並銷售儲能鋰電池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電池產品提供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銷貨收入	<u>106年度</u> \$ 1,855,819
------	------------------------------

3.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合約資產	(1)	\$ 83,876	\$ -	\$ 83,876
存貨	(1)	109,106	158,719	( 49,613)
合約負債	(2)	360	-	360
預收貨款	(2)	-	( 360)	( 360)
保留盈餘	(1)	291,193	256,930	( 34,263)

綜合損益表項目	說明	107年度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營業收入	(1)	\$ 2,121,873	\$ 2,133,913	(\$ 12,040)
營業成本	(1)	( 1,400,927)	( 1,392,874)	( 8,053)

說明：

- (1)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因產品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並轉列相關存貨及營業成本；在原會計政策下係於產品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 (2)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原會計政策下表達為預收貨款。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與金融機構簽定買台幣賣美金之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財務避險為主要目的。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產生淨損失約為\$2,219。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本集團有兩個應報導部門：半導體事業及能源事業。半導體事業係包含晶圓再生、晶圓薄化及晶圓整合；而能源事業則包含生產儲能鋰電池芯與電池組。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個別策略性事業單位營業損益評估個別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半導體事業</u>	<u>能源事業</u>	<u>總計</u>
部門收入	\$ 2,001,885	\$ 119,988	\$ 2,121,873
<b>部門損益</b>	<b>\$ 317,344</b>	<b>(\$ 118,459)</b>	<b>\$ 198,885</b>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18,415	\$ 21,722	\$ 340,137
所得稅費用	\$ 77,240	\$ -	\$ 77,240
<b>部門資產</b>	<b>\$ 2,974,676</b>	<b>\$ 335,823</b>	<b>\$ 3,310,499</b>
<b>部門負債</b>	<b>\$ 912,929</b>	<b>\$ 158,755</b>	<b>\$ 1,071,684</b>

106年度	半導體事業	能源事業	總計
部門收入	\$ 1,711,395	\$ 144,424	\$ 1,855,819
<b>部門損益</b>	<b>\$ 280,538</b>	<b>(\$ 113,429)</b>	<b>\$ 167,109</b>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285,345	\$ 22,382	\$ 307,727
所得稅費用	\$ 57,831	\$ -	\$ 57,831
<b>部門資產</b>	<b>\$ 2,492,163</b>	<b>\$ 338,441</b>	<b>\$ 2,830,604</b>
<b>部門負債</b>	<b>\$ 1,062,828</b>	<b>\$ 166,712</b>	<b>\$ 1,229,540</b>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半導體晶圓	\$ 2,001,885	\$ 1,711,395
鋰電池	119,988	144,424
合計	<u>\$ 2,121,873</u>	<u>\$ 1,855,81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809,569	\$ 1,724,581	\$ 1,607,046	\$ 1,696,240
其他	312,304	-	248,773	-
合計	<u>\$ 2,121,873</u>	<u>\$ 1,724,581</u>	<u>\$ 1,855,819</u>	<u>\$ 1,696,240</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收入金額 \$2,121,873 中，分別有 \$841,046 及 \$279,291 係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甲及客戶-乙；除此之外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收入金額 \$1,855,819 中，分別有 \$666,622 及 \$220,841 係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甲及客戶-乙；除此之外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326 號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半導體」）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昇陽半導體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昇陽半導體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昇陽半導體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昇陽半導體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評價

### 事項說明

昇陽半導體之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電池」)所生產之鋰鐵電池產品，尚待市場的積極推廣，因此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昇陽電池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考量昇陽電池之存貨評價結果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昇陽電池之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會計政策，並測試用以評價所使用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孰低報表，包含驗證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分類之正確性、驗證淨變現價值之相關佐證文件，評估及確認淨變現價值決定之合理性，並確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情形之合理性。

## 收入認列的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相關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昇陽半導體主要提供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如再生、薄化等服務，該勞務收入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勞務之控制而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昇陽半導體對於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係以本期為滿足履約義務之已投入成本，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決定，考量預期總投入成本之估計具不確定性，將影響昇陽半導體對於未完結工單依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所認列收入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的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並測試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檢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相關佐證文件及計算；驗證藉由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所認列收入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昇陽半導體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昇陽半導體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昇陽半導體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7.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8.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昇陽半導體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9.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10.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昇陽半導體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昇陽半導體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11.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12. 對於昇陽半導體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昇陽半導體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李典易



會計師

謝智政

謝智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5 日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63,037	25	\$	437,541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30	-		69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83,876	3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70,927	12		307,644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	-		2,142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03	-		1,58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93	-		-	-
130X	存貨	六(四)		109,106	3		120,008	5
1410	預付款項			8,318	-		5,67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13	-		75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338,403</u>	<u>43</u>		<u>875,373</u>	<u>33</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26,486	4		195,338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1,442,208	47		1,472,258	55
1780	無形資產			29,462	1		25,85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2,534	-		8,98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52,963	5		111,836	4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763,653</u>	<u>57</u>		<u>1,814,270</u>	<u>67</u>
1XXX	<b>資產總計</b>		\$	<u>3,102,056</u>	<u>100</u>	\$	<u>2,689,643</u>	<u>100</u>

(續次頁)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	141	-	\$	12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360	-		-	-
2170	應付帳款			101,806	3		73,81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37	-		21,79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40,758	8		195,40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六(九)及七		368	-		3,95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8,036	2		32,436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207,419	7		336,574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149	-		10,868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618,374</u>	<u>20</u>		<u>674,979</u>	<u>2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257,485	8		377,758	1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13,497	-		12,79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24,278	1		23,044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95,260</u>	<u>9</u>		<u>413,600</u>	<u>15</u>
2XXX	<b>負債總計</b>			<u>913,634</u>	<u>29</u>		<u>1,088,579</u>	<u>40</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24,080	43		1,168,280	44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502,474	17		190,438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71,759	2		55,04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90,109	9		187,298	7
3XXX	<b>權益總計</b>			<u>2,188,422</u>	<u>71</u>		<u>1,601,064</u>	<u>60</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3,102,056</u>	<u>100</u>		<u>\$ 2,689,64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2,018,052	100	\$ 1,841,0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 1,269,858)	( 63)	( 1,212,802)	( 6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48,194	37	628,247	3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58,466)	( 3)	( 47,088)	( 3)		
6200 管理費用		( 189,931)	( 9)	( 152,425)	(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6,156)	( 5)	( 118,941)	(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54,536)	( 17)	( 318,454)	( 17)		
6900 營業利益		393,658	20	309,793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6,774	-	2,7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3,995	-	( 19,923)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9,843)	-	( 12,018)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84,710)	( 4)	( 55,662)	(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83,784)	( 4)	( 84,853)	( 5)		
7900 稅前淨利		309,874	16	224,94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77,240)	( 4)	( 57,831)	( 3)		
8200 本期淨利		\$ 232,634	12	\$ 167,109	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270	-	( \$ 2,0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45	-	35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5	-	( \$ 1,7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3,149	12	\$ 165,382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7		\$ 1.4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5		\$ 1.4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	1,168,280	\$	190,438	\$	35,978	\$	216,228	\$ 1,610,924
	-	-	-	-	-	-	-	167,109	167,109
	-	-	-	-	-	-	( 1,727)	( 1,727)	( 1,727)
	-	-	-	-	-	-	-	165,382	165,382
六(十六)	-	-	-	-	19,070	-	( 19,070)	-	-
	\$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175,242	( 175,242)
	\$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187,298	\$ 1,601,064
	\$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187,298	\$ 1,601,064
十二(五)	-	-	-	-	-	-	-	38,250	38,250
	1,168,280	-	190,438	-	55,048	-	-	225,548	1,639,314
	-	-	-	-	-	-	-	232,634	232,634
	-	-	-	-	-	-	-	515	515
	-	-	-	-	-	-	-	233,149	233,149
六(十六)	-	-	-	-	16,711	-	( 16,711)	-	-
	-	-	-	-	-	-	( 151,877)	( 151,877)	( 151,877)
六(十五)	-	( 35,048)	-	-	-	-	-	-	( 35,048)
六(十三)(十四)	-	8,787	-	-	-	-	-	-	8,787
六(十三)(十四)	155,800	-	322,439	-	-	-	-	-	478,239
六(十五)	-	-	15,858	-	-	-	-	-	15,858
	\$	1,324,080	\$	502,474	\$	71,759	\$	290,109	\$ 2,188,422

106 年 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07年12月31日餘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309,874	\$ 224,94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一) 308,368	287,795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0,047	8,61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 17 )	-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十二(四) -	( 86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八)(十九) 583	( 740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2,489 )	( 1,412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9,843	12,0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8,78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五) 84,710	55,6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598	1,431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六)(七)(十九) -	( 702 )
負債準備	六(十二) -	1,0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2,040	-
應收票據	-	2,610
應收帳款	( 63,266 )	( 248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2	( 2,142 )
其他應收款	451	( 36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93 )	-
存貨	( 46,764 )	( 44,380 )
預付款項	( 2,640 )	2,208
其他流動資產	( 838 )	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2,147 )	-
應付帳款	27,989	1,0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1,462 )	21,799
其他應付款	41,060	4,04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584 )	3,952
預收款項	-	1,206
其他流動負債	788	5,3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8 )	( 330 )
長期應付款	1,718	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4,460	582,855
收取之利息	2,424	1,364
支付之利息	( 9,371 )	( 10,968 )
支付所得稅	( 54,949 )	( 37,36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2,564	535,884

(續次頁)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	(\$ 1,000)
分割讓與子公司現金轉出數		-	( 43,79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277,548 )	( 309,497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	4,985
取得無形資產		( 10,518 )	( 4,35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42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11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2,219 )	( 81,378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2,319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29,178 )	( 435,084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	46,977
短期借款償還數		-	( 84,680 )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00,000	314,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349,428 )	( 224,735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4	20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22 )
發放現金股利(含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186,925 )	( 175,242 )
現金增資		478,2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110	( 123,498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5,496	( 22,698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37,541	460,2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63,037	\$ 437,54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敏聰



經理人：蔡幸川

178



會計主管：戴文玲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依法於民國86年3月設立，並於民國87年6月開始營業。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銷售重生晶圓、測試晶圓、產品晶圓、太陽能電池、儲能鋰電池及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為進行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民國106年3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組織調整，將能源事業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既存分割方式，分割讓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並由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作為受讓營業之對價。上述能源事業分割案於民國106年5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割基準日為民國106年7月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24日完成分割後第一次現金增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25,100仟股股份，持股比率為71.5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修正式追溯，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適用原收入準則 帳面金額	初次適用 IFRS 15調整金額	適用IFRS 15 調整後金額	說明
<u>民國107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 -	\$ 95,916	\$ 95,916	A.
存貨	57,666	( 57,666)	-	A.
合計	\$ 57,666	\$ 38,250	\$ 95,916	
合約負債	\$ -	\$ 2,507	\$ 2,507	B.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	2,507	( 2,507)	-	B.
小計	2,507	-	2,507	
保留盈餘	-	38,250	38,250	A.
合計	\$ 2,507	\$ 38,250	\$ 40,757	

A. 客製化產品之收入認列

本公司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製造，原會計政策下於產品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報酬轉移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於適用 IFRS 15 後，因產品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因此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新準則調增保留盈餘 \$38,250，並調減存貨 \$57,666，調增合約資產 \$95,916。

B.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2,507。

C.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修正正式追溯，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08,702及\$208,702。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和淨投資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損益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计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 ~ 51 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辦公設備	3年 ~ 6年
運輸設備	5年 ~ 6年
其他設備	3年 ~ 6年
租賃資產	6年
租賃改良	7年 ~ 20年

(十二)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除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内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銷貨退回及折讓、保固及除役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十九)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四) 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晶圓及儲能鋰電池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等相關業務，於提供代工服務過程中，本公司考量：

(1)客戶控制其所提供之原料，本公司係接受客戶對前揭資產之代工服務之指示。

(2)本公司僅得使用客戶提供且由客戶控制之資產進行代工服務以創造或強化該資產，不得將該資產轉作其他用途。

由於客戶係擁有資產所有權、承擔該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且有權決定資產之處置，故本公司對於代工服務，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

本公司對代工服務之完成程度係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本公司按客戶需求之規格提供代工服務，故所需投入之服務成本並非於提供服務期間平均發生，本公司認為採用前述方式衡量對客戶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係屬適當。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程支付代工服務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9,106。

#### 2. 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本公司主要提供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如再生、薄化等服務，並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工程度而認列收入，關於半導體晶圓專業加工服務之完成程度，管理當局係以本期為滿足履約義務之投入成本，相對於滿

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認列收入。因預期總投入成本之估計具不確定性，而管理當局做成此項決定時須運用重大估計，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完結工單依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之合約資產金額為 \$83,876。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4	\$ 443
活期存款	427,253	298,498
定期存款	335,400	138,600
合計	<u>\$ 763,037</u>	<u>\$ 437,54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u>\$ 13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u>\$ 1,498</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 3,200</u>	107.12.25~108.2.15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70,927	\$ 307,66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142
減：備抵損失	-	( 17)
	<u>\$ 370,927</u>	<u>\$ 309,78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68,849	\$ 302,264
30天內	1,658	3,734
31-90天	420	3,736
91-180天	-	69
	<u>\$ 370,927</u>	<u>\$ 309,80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70,927 及 \$309,786。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客戶提供之商業本票作為應收帳款信用額度擔保品，其金額分別為 \$10,000 及 \$11,000。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十二、(四)。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4,410	(\$ 13,413)	\$ 100,997
在製品	1,547	( 63)	1,484
製成品	16,530	( 9,905)	6,625
合計	<u>\$ 132,487</u>	<u>(\$ 23,381)</u>	<u>\$ 109,106</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74,759	(\$ 12,871)	\$ 61,888
在製品	11,757	( 1,878)	9,879
製成品	49,818	( 1,577)	48,241
合計	<u>\$ 136,334</u>	<u>(\$ 16,326)</u>	<u>\$ 120,00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67,991	\$ 1,217,712
存貨報廢損失	-	2,818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7,055 (	5,688)
出售下腳收入	( 239)	( 317)
其他	( 4,949)	( 1,723)
	<u>\$ 1,269,858</u>	<u>\$ 1,212,802</u>

因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業已出售，故產生迴轉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195,338	\$ -
分割子公司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1,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 84,710)	( 55,66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15,858</u>	-
12月31日	<u>\$ 126,486</u>	<u>\$ 195,338</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完成分割後第一次現金增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25,100 仟股股份，持股比率為 71.51%。
3. 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估被投資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外，業已另行編製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078,941	\$ 1,987,345	\$ 5,886	\$ 24,473	\$ 538	\$ 33,975	\$ 82,670	\$ 3,213,828
累計折舊	( 336,354)	( 1,362,232)	( 4,860)	( 17,530)	( 321)	( 20,273)	-	( 1,741,570)
	<u>\$ 742,587</u>	<u>\$ 625,113</u>	<u>\$ 1,026</u>	<u>\$ 6,943</u>	<u>\$ 217</u>	<u>\$ 13,702</u>	<u>\$ 82,670</u>	<u>\$ 1,472,258</u>
107年								
1月1日	\$ 742,587	\$ 625,113	\$ 1,026	\$ 6,943	\$ 217	\$ 13,702	\$ 82,670	\$ 1,472,258
增添	96,655	104,708	510	4,749	-	9,201	66,241	282,064
處分	-	( 25,929)	-	( 117)	-	( 1,373)	-	( 27,419)
累計折舊減少	-	25,316	-	117	-	1,373	-	26,806
重分類(移轉)	9,542	29,819	-	2,560	-	275	( 45,329)	( 3,133)
折舊費用	( 72,622)	( 226,346)	( 687)	( 3,522)	( 90)	( 5,101)	-	( 308,368)
12月31日	<u>\$ 776,162</u>	<u>\$ 532,681</u>	<u>\$ 849</u>	<u>\$ 10,730</u>	<u>\$ 127</u>	<u>\$ 18,077</u>	<u>\$ 103,582</u>	<u>\$ 1,442,20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185,138	\$ 2,095,943	\$ 6,396	\$ 31,665	\$ 538	\$ 42,078	\$ 103,582	\$ 3,465,340
累計折舊	( 408,976)	( 1,563,262)	( 5,547)	( 20,935)	( 411)	( 24,001)	-	( 2,023,132)
	<u>\$ 776,162</u>	<u>\$ 532,681</u>	<u>\$ 849</u>	<u>\$ 10,730</u>	<u>\$ 127</u>	<u>\$ 18,077</u>	<u>\$ 103,582</u>	<u>\$ 1,442,208</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908,524	\$ 1,954,603	\$ 7,343	\$ 22,893	\$ 38,530	\$ 538	\$ 36,958	\$ 197,484	\$ 3,166,873
累計折舊	( 275,644)	( 1,277,658)	( 5,813)	( 15,926)	( 24,089)	( 232)	( 24,656)	-	( 1,624,018)
累計減損	-	( 510)	-	-	-	-	( 192)	-	( 702)
	<u>\$ 632,880</u>	<u>\$ 676,435</u>	<u>\$ 1,530</u>	<u>\$ 6,967</u>	<u>\$ 14,441</u>	<u>\$ 306</u>	<u>\$ 12,110</u>	<u>\$ 197,484</u>	<u>\$ 1,542,153</u>
106年									
1月1日	\$ 632,880	\$ 676,435	\$ 1,530	\$ 6,967	\$ 14,441	\$ 306	\$ 12,110	\$ 197,484	\$ 1,542,153
增添	64,987	129,514	264	3,069	3,030	-	8,895	78,557	288,316
處分	( 3,600)	( 30,736)	( 638)	( 64)	( 21,598)	( 232)	( 266)	-	( 56,902)
累計折舊減少	2,373	30,540	638	64	16,604	-	266	-	50,485
重分類(移轉)	109,030	82,118	-	-	-	-	1,575	( 193,173)	( 450)
分割轉出數	-	( 47,712)	-	( 549)	( 10,510)	-	( 5,282)	( 198)	( 64,251)
折舊費用	( 63,083)	( 215,556)	( 768)	( 2,544)	( 1,967)	( 89)	( 3,788)	-	( 287,795)
減損損失迴轉利	-	510	-	-	-	-	192	-	702
益	\$ 742,587	\$ 625,113	\$ 1,026	\$ 6,943	\$ -	\$ 217	\$ 13,702	\$ 82,670	\$ 1,472,258
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8,941	\$ 1,987,345	\$ 5,886	\$ 24,473	\$ -	\$ 538	\$ 33,975	\$ 82,670	\$ 3,213,828
累計折舊	( 336,354)	( 1,362,232)	( 4,860)	( 17,530)	-	( 321)	( 20,273)	-	( 1,741,570)
	<u>\$ 742,587</u>	<u>\$ 625,113</u>	<u>\$ 1,026</u>	<u>\$ 6,943</u>	<u>\$ -</u>	<u>\$ 217</u>	<u>\$ 13,702</u>	<u>\$ 82,670</u>	<u>\$ 1,472,258</u>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經評估機器設備已無閒置情形，故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0 及\$702，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 -	(\$ 510)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其他設備	-	( 192)
合計	<u>\$ -</u>	<u>(\$ 702)</u>

2. 上述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半導體事業	\$ -	(\$ 702)
能源事業	-	-
	<u>\$ -</u>	<u>(\$ 702)</u>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141</u>	\$ <u>124</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認列於損益之淨(損失)利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4,300</u> ) <u>\$ 44</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合約金額</u>		<u>合約金額</u>	
<u>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u>	<u>(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u>(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7. 12. 25~		107. 1. 31~
	<u>USD 3,800</u>	108. 3. 8	<u>USD 1,100</u>	107. 3. 9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九)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91,304	\$ 77,35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63,468	36,618
應付設備款	20,251	15,735
應付修繕費	15,124	17,128
其他應付費用	50,979	52,523
合計	<u>\$ 241,126</u>	<u>\$ 199,361</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廠房貸款	104.2.13~114.2.13	1.50%	房屋及建築	\$ 190,729
"	105.3.1~108.3.1	1.47%	"	18,800
"	106.12.8~116.12.8	1.50%	"	34,200
中期擔保貸款	106.5.23~109.5.15	1.58%	機器設備	49,800
"	106.7.5~109.7.5	1.57%	"	28,000
無擔保借款	106.7.5~108.7.5	1.60%	無	55,875
"	107.7.12~109.7.12	1.60%	"	87,500
				464,9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07,419 )
				<u>\$ 257,48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廠房貸款	104.2.13~114.2.13	1.61%	房屋及建築	\$ 220,024
"	105.3.1~108.3.1	1.47%	"	94,000
"	106.12.8~116.12.8	1.50%	"	38,000
中期擔保貸款	104.10.29~107.10.29	1.60%	機器設備	47,333
"	106.5.23~109.5.15	1.58%	"	83,000
" (註)	104.12.21~107.12.21	1.62311%	"	53,600
"	106.7.5~109.7.5	1.57%	"	44,000
無擔保借款	105.11.15~107.4.26	1.723%	無	4,000
"	106.7.5~108.7.5	1.60%	"	130,375
				714,33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36,574 )
				<u>\$ 377,758</u>

提供長期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註：依據該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之特定負債淨值比率及利息償付能力。



###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347	\$ 35,9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318)	( 19,1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029	\$ 16,73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5,913	(\$ 19,176)	\$ 16,737
當期服務成本	93	-	93
利息費用(收入)	494	( 269)	225
	<u>36,500</u>	<u>( 19,445)</u>	<u>17,0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506)	( 50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080	-	2,080
經驗調整	( 1,845)	-	( 1,845)
	<u>235</u>	<u>( 506)</u>	<u>( 271)</u>
提撥退休基金	-	( 755)	( 755)
支付退休金	( 2,388)	2,388	-
12月31日餘額	\$ <u>34,347</u>	(\$ <u>18,318</u> )	\$ <u>16,02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4,204	(\$ 19,020)	\$ 15,184
當期服務成本	92	-	92
利息費用(收入)	427	(243)	184
	<u>34,723</u>	<u>(19,263)</u>	<u>15,4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00	10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673	-	1,67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17)	-	(617)
經驗調整	925	-	925
	<u>1,981</u>	<u>100</u>	<u>2,081</u>
提撥退休基金	-	(804)	(804)
支付退休金	(791)	791	-
12月31日餘額	<u>\$ 35,913</u>	<u>(\$ 19,176)</u>	<u>\$ 16,737</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u>1.375%</u>	<u>1.3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500%</u>	<u>3.500%</u>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253)	\$ 1,316	\$ 1,269	(\$ 1,21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250)	\$ 1,313	\$ 1,267	(\$ 1,21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8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19。

(7)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8年。未來十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83
1-2年		506
2-5年		2,177
5-10年		9,053
	\$	<u>12,019</u>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479及\$17,924。

## (十二)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12,798
折現攤銷		699
12月31日餘額	\$	<u>13,497</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 <u>13,497</u>	\$ <u>12,798</u>

### 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 5~20 年陸續發生。

###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市前競價拍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58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本次發行股數之 15%，即 2,337 仟股以每股 24.6~37.5 元由員工認購。本公司依市場法評估此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平價值計 \$8,787，認列為酬勞成本。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可類比公司之市價/營收比、本益比及市價/淨值比：2.15~17.25。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8.86%

### (十四) 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24,08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7年	106年
1月1日	116,828,000	116,828,000
現金增資	15,580,000	-
12月31日	132,408,000	116,828,000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580,000 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 15%，計 2,337,000 股（每股 24.6 元）供員工認購外，其餘股數 13,243,000 股（每股 24.6~33.6 元）業經民國 106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委託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本公司共收取 \$478,239 之股款，於民國 107 年 7 月 6 日全數發行，轉入「股本」\$155,800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322,439。本次增資變更登記業已完竣。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7年		106年
	認列對子公司		
	發行溢價	所有權益變動數	發行溢價
1月1日	\$ 190,438	\$ -	\$ 190,438
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認購	8,787	-	-
現金增資	322,439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35,048)	-	-
認列子公司按持股比例			
權益變動	-	15,858	-
12月31日	<u>\$ 486,616</u>	<u>\$ 15,858</u>	<u>\$ 190,438</u>

(十六) 保留盈餘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242,346	\$ 252,20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38,250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80,596	252,206
本期損益	232,634	167,109
盈餘分派	( 151,877)	( 175,242)
員工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稅後淨額	515	( 1,727)
12月31日	<u>\$ 361,868</u>	<u>\$ 242,34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分派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其餘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當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含）。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6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5 元，股利總計 \$175,242。民國 107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

\$151,877。

6. 民國 107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35,048 (每股 0.3 元)。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七)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018,052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07年度</u>	<u>半導體事業</u>	<u>能源事業</u>	<u>合計</u>
部門收入	\$ 2,001,885	\$ 16,167	\$ 2,018,052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001,885	\$ 16,167	\$ 2,018,05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16,167	\$ 16,16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2,001,885	-	2,001,885
	<u>\$ 2,001,885</u>	<u>\$ 16,167</u>	<u>\$ 2,018,052</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資產	\$ 83,876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60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2,251

(十八)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租金收入	\$ 3,568	\$ 789
利息收入	2,489	1,412
其他	717	549
合計	<u>\$ 6,774</u>	<u>\$ 2,750</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資產淨(損失)利益	(\$ 2,802)	\$ 1,42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395	( 20,6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598)	( 1,431)
減損迴轉利益	-	702
合計	<u>\$ 3,995</u>	<u>(\$ 19,923)</u>

(二十)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144	\$ 11,103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699	915
財務成本	<u>\$ 9,843</u>	<u>\$ 12,018</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578,522	\$ 523,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08,368	287,79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047	8,615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492,129	\$ 439,144
勞健保費用	39,499	37,923
退休金費用	18,797	18,398
其他用人費用	28,097	28,418
	<u>\$ 578,522</u>	<u>\$ 523,88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若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及董事酬勞 2%。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001 及 \$31,38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45 及\$5,23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5%及 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0,940	\$ 47,7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 391)	( 6,74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0,549</u>	<u>41,02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023)	16,80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286)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 3,309)</u>	<u>16,809</u>
所得稅費用	<u>\$ 77,240</u>	<u>\$ 57,8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4	(\$ 35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99)	-
	<u>(\$ 245)</u>	<u>(\$ 354)</u>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1,975	\$ 38,23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6,942	26,33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391)	( 6,745)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286)	-
所得稅費用	<u>\$ 77,240</u>	<u>\$ 57,83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775	\$ 1,901	\$ -	\$ 4,676
未休假獎金	347	356	-	703
久任獎金	1,080	467	-	1,547
除役負債	1,765	517	-	2,282
退休金	2,845	116	245	3,206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97)	99	-	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265	( 147)	-	118
小計	<u>\$ 8,980</u>	<u>\$ 3,309</u>	<u>\$ 245</u>	<u>\$ 12,534</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8,980	(\$ 16,205)	\$ -	\$ 2,775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6	( 6)	-	-
保固負債	76	( 76)	-	-
未休假獎金	270	77	-	347
久任獎金	1,171	( 91)	-	1,080
變動租金	73	( 73)	-	-
除役負債	2,567	( 802)	-	1,765
退休金	2,581	( 90)	354	2,845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 97)	-	( 97)
減損損失	120	( 120)	-	-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409)	674	-	265
小計	<u>\$ 25,435</u>	<u>(\$ 16,809)</u>	<u>\$ 354</u>	<u>\$ 8,980</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

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2,634	124,469	\$ 1.8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2,634	124,4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7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2,634	126,044	\$ 1.85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7,109	116,828	\$ 1.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7,109	116,82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8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7,109	118,214	\$ 1.41

(二十五)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公司之子公司-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28.49%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84,142，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15,858。民國 107 年度昇陽電池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度
現金	\$ 10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84,142)
資本公積-認列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權益變動	\$ 15,858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機器設備、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20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據合約約定不定期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14,939 及 \$16,181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9,168	\$ 8,5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5,573	27,065
超過5年	114,872	93,764
	<u>\$ 159,613</u>	<u>\$ 129,351</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2,064	\$ 288,31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035	36,91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70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9,884)	( 15,03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 367)	( 700)
本期支付現金	<u>\$ 277,548</u>	<u>\$ 309,497</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長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714,332	\$ 714,3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49,428)	( 249,428)
107年12月31日	<u>\$ 464,904</u>	<u>\$ 464,90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2,040</u>	\$ <u>4,60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2. 進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購買：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12,530</u>	\$ <u>53,316</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子公司購買。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u>	\$ <u>2,142</u>
其他應收款：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893</u>	\$ <u>-</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3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337	\$ 21,799
其他應付款：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u>368</u>	<u>3,952</u>
合計	\$ <u>705</u>	\$ <u>25,751</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3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5. 財產交易

###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u>	\$ <u>649</u>

###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u>-</u>	\$ <u>-</u>	\$ <u>4,985</u>	\$ <u>-</u>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 期末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	\$ -

(2) 利息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 -	\$ 124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次或分次償還，民國 106 年 2 月 22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利息按利率 2.616%收取。

7. 其他

	107年度		106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昇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費	\$ -	勞務費	\$ 751
"	租金收入	\$ 2,779	租金收入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825	\$	15,575
退職後福利		2,958		108
股份基礎給付		1,391		-
總計	\$	40,174	\$	15,68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0	\$ 1,157	關稅局先放後稅擔保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794	5,818	科學園區土地租賃擔保
房屋及建築	626,281	645,859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含「待驗設備」)	110,749	416,564	長期借款
	\$ 746,324	\$ 1,069,398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

### (二)承諾事項

####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6,175	\$ 142,531

####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 3.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口設備及存貨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 \$0 及 \$2,622。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之風險水準，並依照集團未來營運策略予以調整。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總借款	\$ 464,904	\$ 714,33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3,037 )	( 437,541 )
債務淨額	( 298,133 )	276,791
總權益	2,188,422	1,601,064
總資本	\$ 1,890,289	\$ 1,877,855
負債資本比率	-	14.74%

(以下空白)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0	\$ 6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763,037	437,5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70,927	309,78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096	1,589
存出保證金	451	3,862
其他金融資產	9,294	6,975
	<u>\$ 1,145,935</u>	<u>\$ 760,449</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41	\$ 1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2,143	95,616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1,126	199,3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64,904	714,332
存入保證金	516	292
	<u>\$ 808,830</u>	<u>\$ 1,009,725</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

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B.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八)。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653	30.72	\$ 511,586
日幣:新台幣	3,898	0.2785	1,086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19	30.72	\$ 52,818
日幣:新台幣	19,761	0.2785	5,503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411	29.78	\$ 339,809
日幣:新台幣	5,311	0.2648	1,406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03	29.78	\$ 38,809
日幣:新台幣	9,902	0.2648	2,622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395及(\$20,620)。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116	\$	-
日幣：新台幣	1%	1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28)	\$	-
日幣：新台幣	1%	( 5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98	\$	-
日幣：新台幣	1%	1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88)	\$	-
日幣：新台幣	1%	( 2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62 及 \$1,78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等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定期根據市場狀況及履約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監控及檢視其信用額度，並即時調整以管理信用風險。本公司僅與信用評等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往來，故不預期將因此承受信用風險。
- C.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本公司對合約約定視為違約情況之說明如下：當合約款項預期可能無法收回須轉列催收款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備抵損失，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及逾期 90天以內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0-270天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1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25%	50%	7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70,927	\$ -	\$ -	\$ -	\$ -	\$ 370,927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1月1日_IAS 39	\$ 17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17	-
減損損失迴轉	(17)	-
12月31日	\$ -	\$ -

I.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會部執行。公司財會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等。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會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762,653 及 \$437,098 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 \$9,294 及 \$6,97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40,000	\$ 311,670
一年以上到期	6,000	6,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一年以上到期	-	-
	\$ 446,000	\$ 317,670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帳款	\$102,143	\$ -	\$ -	\$ -
其他應付款	73,652	1,05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5,449	87,298	106,648	164,43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帳款	\$ 95,616	\$ -	\$ -	\$ -
其他應付款	70,129	13,77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5,469	170,268	161,797	229,591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141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6個月至			
	6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124	\$ -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b>資產</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30	\$ -	\$ 130
<b>負債</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1	\$ -	\$ 141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b>資產</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696	\$ -	\$ 696
<b>負債</b>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4	\$ -	\$ 124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響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 39	\$ 696	\$ -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IFRS 9	\$ 696	\$ -	\$ -

3. 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696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 \$1,382。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900	106.12.25-107.2.9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户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與本公司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為信用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3,975
群組2	64,899
群組3	233,390
	<u>\$ 302,264</u>

註：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2：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

群組 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3,734
31-60天	2,857
61-90天	879
91-180天	52
	<u>\$ 7,522</u>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17。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77	\$ 877
減損損失迴轉	-	( 860)	( 860)
12月31日	<u>\$ -</u>	<u>\$ 17</u>	<u>\$ 17</u>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晶圓代工服務。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



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電池產品提供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度</u>
銷貨收入	<u>\$ 1,841,049</u>

3.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資產負債表項目</u>	<u>說明</u>	<u>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u>	<u>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u>	<u>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u>
合約資產	(1)	\$ 83,876	\$ -	\$ 83,876
存貨	(1)	109,106	158,719	( 49,613)
合約負債	(2)	360	-	360
預收貨款	(2)	-	( 360)	( 360)
保留盈餘	(1)	291,193	256,930	( 34,263)

		<u>107年度</u>		
<u>綜合損益表項目</u>	<u>說明</u>	<u>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u>	<u>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u>	<u>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u>
營業收入	(1)	\$ 2,018,052	\$ 2,030,092	(\$ 12,040)
營業成本	(1)	( 1,269,858)	( 1,277,911)	8,053

說明：

- (1)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因產品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並轉列相關存貨及營業成本；在原會計政策下係於產品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 (2)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原會計政策下表達為預收貨款。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與金融機構簽定買台幣賣美金之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財務避險為主要目的。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產生淨利益約為\$2,219。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另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

(以下空白)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敏聰

